



卷首语

四月，静听花开

周义明

如果你在二月没听到一粒泥土在地下翻身的声音，在三月忽略了一枚芽苞在枝头浅笑的声音，那么，在四月，你一定不要错过一朵花儿绽放的声音。

没有一朵花儿愿意错过春季，因为她可以有整整一个夏季和秋季，为果实做准备。只要是花儿，并且注定一岁要开放一次，那么春天就是最好的季节。在这个季节，没有人能够给花儿规定一种色彩，或者一种开放的姿态。怎么开放，在哪里开放，一切都取决于花儿自己。路边也好，水洼也好，杂在庄稼地里也好，开在花坛中心也好。紫的，白的，粉的，黄的，这世间万紫千红，一定有一种色彩属于她，与她的生命那么契合。或内敛羞涩，或外向张扬，不必窥看树木的高大，不必在意小草的喧嚣，放开一整个冬天的梦想，像一只鸟终于在天空打开翅膀。春天如此大度，大地如此宽广，没有人能够阻拦一朵花实现自己开放的愿望。

让大自然的美好，呼唤出我们内心的美好。让每一片叶每一朵花的自信，召引我们对生活和未来的信心。人生在世，虽说恍如白驹过隙，但应该经历的美好不应错过。没有一朵花因花期短暂而放弃开放，相反，愈是短暂越是惊艳。米粒一样的枣花，也能结出累累硕果，而牡丹玫瑰已经拼尽生命的全力，开放得大气鲜艳，所以就不必苛求它果实香甜。静听花儿开放，从某个声音里，找到自己心中的渴望。是期待一次繁花的盛事，还是一次果实的饱满，你了解自己，你决定自己，无怨无悔，不羡他人美丽。

人生，总要有一次辉煌。无论是花的艳丽还是果的鲜美。记得某所学校的校训是“为四十岁做准备”，你可以在童年无邪，少年顽劣，但人生四十，你必须拿出这几十年积攒的财富，来证明你一路走来，有所收获。我想，人生四十拥有的财富，不能单纯用金钱衡量，那些无形的财富，一个人在生长中沉淀下来的智慧、勇气，是任何钱财都无法换取、任何力量都无法掠去的最大财富。

当人生四十，秋季翩然而至，真正拥有智慧果实的人，变得谦逊起来。而现在，亲爱的同学，亲爱的朋友，人生的春天，你要像那些花儿一样，不必谦让，不必躲藏，只需开放出自己的绚丽。

本刊声明

本编辑部对所有投往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的稿件拥有修改、选登及向其它杂志社推荐发表、参加征文大赛、网络发表之权利和义务。特此声明。

弘毅

2011.4

第73期

[目录] CONTENTS

卷首语

1 四月,静听花开 /周义明

心灵茶座

4 栏目主持人:李楚君

情感地带

5 我怕来不及 /so in love

8 寒风中的父亲 /缪旭东

9 我跟她 /郭瑞佳

10 哥,你在哪 /王迪

11 437——拼不出的永恒 /简小A

12 写给敬爱的苗妈妈 /毕庆玲

13 舍不得 /毕梦瑶

14 长长又短短的电话线 /郁落筱笛

16 一步,一步,再一步 /陈玉松

18 最后的思念

——仅为纪念大洋彼岸的你

/刘淑琼

20 野花随想 /张一婧

21 春事知多少 /范潇逸

成长季节

22 最怂的年代 /自然卷

23 走吧,让我们分开旅行 /王迪

24 男孩儿,抬起头来好吗? /范潇逸

26 年华倒映在青春里 /赵雨晴

27 风华正茂 /良子

28 我长大了 /陈梦雪

书生意气

29 黑灵魂 /张哲元

32 沉潜 /刘奇

思想碎片

33 一颗平常心,不走平常路 /崔静涵

34 在路上 /盖思琪

35 凤凰花开,你我人生几何 /艾小亭

36 明星代言=? /未来

与文字结缘

37 至阴至阳汝诗魂 /陈钰

38 我和我的文字 /尘欢

39 爱像一道蓝光 /蓝莹儿

高三佳作



40 栏目主持人：赵新玲老师

小说榜



- 45 苏州城外的微笑 /陈 钰
49 她们俩 /高 静
51 长大后再见 /痒痒安
55 归零 /自然卷

长篇连载



- 57 永生劫(二) /陈 钰

诗河初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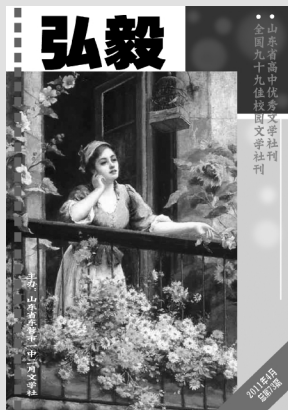
- 7 烟雨 /雨 齐
7 月光 /荆 垚
51 夜,降临 /悦
56 恋念 /林 琳

说吧画吧



封面油画：世界名画

封底：诗配图



宗旨：引领语文学习，提高文学素养，繁荣校园文化，培养人文精神。

口号：让青春放飞希望，给理想编织翅膀

编辑出版：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

顾问：
刘晋伦
张振峰
付贞祥
张利波
田效方

社长：
刘东奇
副社长：
杨金秋

本期审读：
周语妍
张哲元
张一婧
刘东奇

指导老师：
胡爱萍
魏利红
谢鹏娟
赵新玲
张欣芳
李 芳

封面设计：夏冬老师

主办：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
通信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三路165号
编辑部电话：0546-8326504
投稿邮箱：eryuehongyi@126.com

二月弘毅空间地址：<http://1666490441.qzone.qq.com>

栏目主持人:李楚君

主持人向大家推荐的是电视剧:

雪豹英雄传

一部优秀的电视剧告诉我们的不只是激荡人心的故事,更是一种天地长存大无畏的精神。

随着1937年的一声枪响,神州大地涌现出多少可歌可泣的英雄豪杰……

周卫国——“敌人要想踏过我们的阵地,只能踏过我们的尸体”

他的身份复杂多变:富家子弟、复旦学生、黄埔军官、抗日英雄、共产党员……周卫国曾在黄埔军校学习,是黄埔第九期学员,并且以全校最优异的成绩毕业,毕业后被派往德国留学。七七事变爆发后,德国柏林军事学院所有学员被紧急召回国。南京保卫战中日军的特战队给了周卫国极大震动,经历了与爱人生离死别和部队被打散的周卫国组建了虎头山第一支,同时也是八路军第一支特种作战部队,这就是日后让敌人闻风丧胆的雪豹特战队。宝剑锋从磨砺出,在没有麻药的情况下,周卫国曾忍着巨大的疼痛,硬生生把子弹从自己的伤口中拔出,并把伤口缝上,在场的人,无不周卫国铁一般的意志所震惊。断臂前是英雄断臂后是谋士,由他带领的特战队战必胜、攻必取,连他最大的敌人竹下俊都不得不承认周卫国太厉害了,失落地发出“既生瑜,何生亮”的感慨!周卫国亲手杀掉了竹下俊,这也是他很不愿意做的事情,但又是无可奈何的,因为对待侵略者没有第二条路可以选择。他亲自火葬了竹下



俊,亲自送竹下俊上路,血刃自己的朋友敌人。终于,1945年日军宣布无条件投降,八年的抗战终于结束了,日本鬼子终于被打跑了,这是用鲜血换来的呀!而此时的周卫国选择了隐居故乡,因为中国人打中国人是他所不愿看到的……

周继先——“倭寇驱尽日,我儿还家时”

卫国父亲周继先是同盟会早期会员,与孙中山共同缔造民国,功成名就后隐退从商。抗日战争打响后周继先是名义上的江苏维持会会长,暗中却是在帮着共产党和国民党一同抗日。后来日军把周继先押解到涇阳城城楼上,想让他劝说周卫国三兄弟投降,然而他却在仰天大笑后毅然选择了跳下城楼,结束了自己的生命。“倭寇驱尽日,我儿还家时”的回声在鬼子的惊恐中回荡。多么伟大的父亲,多么伟大的爱国者!

水生——“我向你保证,用鬼子的人头来祭

90后的我们有个性,喜欢做梦,喜欢探索,坚强,不会随便掉眼泪。爱是人生的基础也是对生命的诠释,90后的我们更加懂得爱的含义,我们爱的力量将会感染更多有爱心的人加入到爱的行列。

——10级40班 李瑶瑶

青春短笛

心灵茶座

奠逝去的弟兄”

水生在参军前是一位猎户。抗战时期,鬼子小分队潜入了虎头山地区一个叫里垄村的小山村,为逼问周卫国和八路军团部以及兵工厂的下落,杀死了大量村民,很多年轻妇女被掳走。水生在父亲被杀妻子受辱而死的情况下奋不顾身地朝鬼子追去。激战中水生和两个同乡依仗熟悉的地形和精准的枪法,拖住了日军,消灭了20多个鬼子,但寡不敌众最后只剩水生一人。得知情况后,周卫国率一个排的新兵前去救援最终救下了已经受伤的水生和被虏妇女。后来水生加入了周卫国领导的特战队,成为一名擅长野外追踪、智勇双全的狙击手。忘不了心中抹不去的阴霾,无情的战争逼他拿起了枪,挫折使他勇往直前。

徐虎——“我就是你的左手”

作为从周卫国国民党军官时期起便一直跟随在身旁的战友、雪豹特战队成员之一的徐虎,与周卫国更多的是兄弟情谊。在南京保卫战中徐虎背着受伤的周卫国趁夜色游过长江;在袭击莱阳军火库返回途中,周卫国带着徐虎在弹药不足的情况下,拼命将追击的日军全部消灭掉,而两人也筋疲力尽,受了重伤,昏死过去。无论是做土匪还是共产党,徐虎都一心跟定了周卫国。虎子在卫国断臂最艰难的时刻一直陪伴在他的身边。“虎子,做我的左手。”“好,我就是你的左手!”简短的对话流露出彼此的信任、理解,这是一种超越生死的战友情。八年抗战,有多少来自五湖四海的兄弟姐妹聚在一起相互扶持相互依靠,只为了心中唯一的信念——保家卫国!

曹莹——“快,快上车!”

巾帼不让须眉打入国民党中央组织部调查科(中统前身)的女共产党员曹莹,在摧毁敌

人化学秘密基地实验室的计划中,由周卫国带领的特战队和军统队打入敌人内部,曹莹在外围戒备,并负责行动结束后的接应,没想到行动队员遭到日军的重兵埋伏,死伤惨重,无法突围。与此同时,叛徒徐博文露出狐狸尾巴,乘曹莹人少枪伤了她,曹莹忍着剧痛带伤及时赶到基地救出周卫国和行动队员,但自己却因流血过多不幸牺牲。一个美丽而勇敢的鲜活生命就这样离去了,她舍身救人的精神让人为之动容!

张楚——“小鬼子,来呀!”

与周卫国这个职业军人不同,曾就读于上海复旦大学书卷气很浓的张楚,专攻制造各种爆炸武器。经历情场失意的张楚居然能化“悲痛”为动力,他制造出的神秘武器“105式榴弹炮”竟然炸翻了日军的坦克,战士无不佩服得五体投地。当时引爆线已被炸断,他只好掩护着自己一点点靠近断线处,因为距离鬼子坦克太近,很快就被鬼子发现,一时间密集的子弹齐刷刷射向了他。张楚临危不惧,冒着牺牲的危险,终于把引爆线接上,“轰、轰”两声巨响,鬼子剩下的坦克被炸成一片灰烬,而他自己也被地雷的冲击波炸飞到战壕里。抗战的胜利靠的不仅仅是敢为人先的勇气和魄力,还有沉着冷静的智慧,张楚是英雄,令人敬佩的真英雄!

英雄原指品质优秀、武勇超群、英勇奋斗无私忘我而令人敬佩的人,敢为人之所不敢为,敢当人之所不敢当。然而时势造英雄,八年抗战多少雪豹般的英雄为了民族复兴抛头颅洒热血,不屈不挠,团结奋斗,顽强拼搏,历尽磨难而不倒,胜利一定属于英雄的中国人民。在我看来,可歌可泣的英雄们不只活在过去更要活在当下,我们需要英雄,雪豹一样的英雄,数风流人物,还“待”看今朝……■

我怕来不及

08级41班 so in love

还来不及好好珍惜, 离别已经来临; 还来不及说感谢, 那些人即将远去; 还来不及说对不起, 隔阂已经无法弥补……

(一) 来不及说的“喜欢”

高一军训时, 他走进了我的心中, 暗恋了三年的体育啊。他高高的, 胖胖的, 黑黑的, 因此得名“黑老虎”。都说老虎是很凶的, 可他是另类的猫科动物, 他爱笑, 爱开玩笑, 爱聊, 爱假装严肃, 一本正经的样儿也让人觉得是那么的可爱……

倒也奇怪, 走进市一中第一个喜欢的老师竟就是这么一个幽默可爱的体育老师, 每次看见 tiger, 我都激动不已, 指给同学说: “look, look, He is my tiger!” 哈哈!

好幸运的一次是在高二, 跟高一同学换考场时, 他是高一某班副班, 然后, 给我所在的考场监考。天啊, 看到他监考, 我心里那个乐呵劲啊! 然而, 他很没形象, 很没形象(此处省略 N 多字)……就说一个吧: 考试正在进行中, 他习惯坐在教室后面, 考场内一片答卷的安静, 突然他打了个很响很响的喷嚏, 跟他临近的我们班一女生吓得从凳子上跳了起来, 一点也不夸张。事后, 该名女生一直在恍惚中考试……哈哈, 够震撼吧!

高三, 见他的次数越来越少, 每逢我们下午跑操时, 还偶尔能在东门看到他正在看高二

同学跑操。我心喜, 所以, 原本不喜欢跑操的我也非常迫不及待地等着跑操的时间。

你们猜出他是谁了吗? 如果你们认识他, 我相信你们也会跟我一样, 喜欢上这位可爱的老师的!

积淀了三年的“感情”, 在今天我提笔写下, 因为我怕来不及, 我怕来不及说出心里的喜欢, 就会离开这所美丽的一中。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那么那么“喜欢”的老师吧, 那么, 说出来吧! 不要为以后留有遗憾!

(二) 来不及说的“感谢”

都说我喜欢数学老师, 其实那真的是一份沉甸甸的感谢。感谢老师对我的信任、理解与帮助, 感谢老师对我的教导, 感谢老师无所保留地在三尺讲台上默默地奉献着……

我喜欢去办公室了解他的小秘密, 比如有关师母的, 有关老师至爱的小 baby 的。每次去办公室都会看看桌子上那张老师与他宝贝女儿的合影, 好可爱的小 baby, 好幸福的老师。我喜欢去办公室与老师聊天, 还会偶尔收获老师给我桃子吃糖吃的小欣喜……我喜欢老师讲课严肃认真的样子。同学们抱怨: 咱数学老师怎么一点也不幽默啊? 答: 只因为他是教数学的。你让一个数学老师讲课能幽默到哪里去? 不像语文老师讲幽默的小故事、小热点, 不像历史老师讲中华上下五千年的历史和世界历

我们对落花的悲悯掩盖了真正绚烂绽放的花朵的光芒,让我们无法见到绽放的美丽。直到何时,我们才可以撇开了对落花的执著,而去欣赏那盛开的、姹紫嫣红的花朵,真正听到花开的声音。

——08级1班 王心玉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史,不像地理老师讲他小时候在东北的幽默小生活,不像英语老师幽默的“台词”,也不像政治老师那样与我们幽默地讨论着日本地震、核辐射等等时政热点……对啊,只因为他是教数学的。

其实,课下的老师是很幽默的,跟老师接触多了就会了解到老师的种种好,他负责,认真,正直,爱笑,……各种好!

如果你们遇到了这类老师,一定一定好好珍惜,记得向老师道一声感谢!

谢谢您,老师,您辛苦了!老师如同我们的父母一样,无微不至地照顾着我们,每天从早读开始一直陪我们到下晚自习,等我们休息了,老师还得去宿舍查查人数。比我们起得早,比我们睡得晚,这就是老师!

以后的以后,离开一中,一定一定要回来看看我们的老师。

祝所有的老师事业顺利,家庭幸福,桃李满天下!

三年高中生活,学到了那么多——铭记师生情,同学情,友情。我们要珍惜,所有的所有,不要为以后留有遗憾,人总是会长大的,会成熟的。切记冲动是魔鬼,不要等失去之后才学会珍惜!

教室后面的倒计时早已从三位数变成二数,如今只剩下52天!醒目的红色大字,时刻提醒我们要奋斗,要努力,要拼搏!人生要有目标和追求,不能得过且过,对,同学们,我们为梦想而战!

现实生活中有太多的来不及,趁现在还来得及,说出你的心里话,以后不管我们天涯海角,无论什么时候想起来,希望不要后悔!

2011,我同样学会了用文字来挽留岁月,因为我怕来不及……■

烟雨

08级20班 雨齐

栀子花散尽幽香,
只留下记忆的片断,
如同飘雨的默片。
没有尽头的街巷,
经不起一声吟叹。
零落,转身消散,
只丢下影子,
在无月的夜晚消瘦。
一次破碎的瞬间,
抵得上一光年。
冷冷七弦,
听得烟雨朦胧,刹那惊艳。

月光

09级45班 荆焱

家乡月光依旧皎洁明亮,
我恋恋地依偎在你的身旁,
看月光下芦苇荡漾。
青石板封存了记忆,
溪水欢快地流淌,
埋藏我们多少幸福的时光。
蟋蟀低声吟唱,唱着永不忘怀的歌谣,
散步于香草气息的河畔,
远方,隐约飘来笛声悠扬……

寒风中的父亲

10级35班 缪旭东

转眼间,冬天的脚步已渐渐离我们远去,春天曼妙的身姿已悄然而至。放眼望去,春天的气息已如此浓重,但春天的气温却变化多端,忽冷忽热,极不正常,最近几天天气波动特别明显。不知不觉,开学已有一周。周末,由于要回家拿东西,我不得已请了一天假,踏上了回家的路。

坐车来到镇上,父亲还没来接我,于是,我便沿着公路慢慢走着,一边走一边无聊地向四周望去。河里的冰融化了,潺潺的河水无忧无虑地流着,发出阵阵声响,好似在迎接春天的到来;路旁的枯草中现出点点新绿,格外扎眼,它们是那样的坚强,洋溢着勃勃生机。我转而又想,如此寒冷的冬天,如此微弱的生命,他们是怎样度过严冬,如何经受住风雪的洗礼的?

正在思考这个问题,父亲来了。父亲将身上的棉袄给我穿上,我说不冷,父亲却执意说:“现在不冷,一会就冷了。”车子慢慢启动了,在车上,耳旁寒风呼呼作响,父亲不时地回头问我一句:“冷吗?”刚开始的时候,的确有点冷,于是我便说:“有点。”父亲没有说话,只是将车速减慢了些。一路上,父亲将车速减慢了好几次,到最后,几乎与自行车无异。然而此时,父亲还是简单的一句话:“冷吗?”短短的路途倍显漫长!

路过市场,父亲给我些钱叫我去买些吃的,说:“喜欢吃啥就买啥!”由于天气较冷,我

只简单地买了点,便匆匆地向车子走去。此时,父亲正背对着我,看到父亲的身影,我的心猛地颤了一下,心想,这是我的父亲么?往日强壮威严的父亲哪里去了?我站在那里许久,默默地注视着父亲:蓝黑色的上衣,衣服上布满油垢,略显陈旧的裤子也污迹斑斑。看着这身装束,我便知道父亲刚下班,连衣服都来不及换就来接我,这一切,父亲所做的这一切都是为了我们,为了让我们的生活更好一些。想到这里,我心里有种说不出的感觉,好心痛,好难过。这时父亲看到了我,便叫我快些,我强忍着心中的情感,快步向父亲走去,走近后才猛地发现,父亲已没有了往日的神采,取而代之的是脸上的皱纹与劳作的疲惫,很久以来我没这么近这么仔细地观察过父亲:原本光滑的脸上布满了皱纹,失去了往日的红润,强壮硕大的手掌显得十分枯瘦,隐约间那双手好像还在发抖……

风依然呼呼地刮着,父亲仍以最慢的速度行驶着,一阵风吹过,我不禁打了个寒战,感觉有点冷,心想,父亲不冷吗?我躲在父亲宽大的身躯后感觉到冷,父亲在前方为我抵挡寒风一定更冷,于是,我便将帽子给父亲戴上。忽然,我被眼前的景象所震撼,原本强壮年轻像山一样的父亲,竟然有了白头发,而且还很多,我第一次感到父亲老了!

路旁的枯草随风摆动,我明白了,一切都

有时天空看起来很窄,那是因为我们眼界不够开阔。

——10级37班 陈雪

青春短笛

明白了,为什么小草不会冷,能够如此坚强地度过寒冬,因为保护它们的都是在寒冬中付出生命的枯草,正是如此才会有今天这点点新绿,正是如此,他们才会无忧无虑地度过寒冬。他们传承了先辈的精神,正因为他们代代相传,才使得世界不会缺少绿意的存在。草木情

长,枯草情深,为了下一代的成长,不惜用自己的身躯抵挡寒风,世界万物皆是如此……

寒风吹过,深深刺进体内,心在隐隐作痛,但爱的暖流却不时流淌在体内。

凄凄寒风,浓浓亲情……

我跟她

10级26班 郭瑞佳

十七前只有60厘米的我,如今已超她半头;十七年前头发乌黑茂密的她,如今已接近黑白各半;十七年前连走路都不会的我,如今要学会照顾自己;十七年前身姿轻盈的她,如今经常在恶劣天气来临时浑身疼痛;十七年前穿针引线毫不费力的她,如今眯起眼睛半天也纫不上针;十七年前连笔都不知道是什么的我,如今已经会用笔来刻画她……

回想起从前,我就像个魔鬼般赖着这个年轻貌美的女子,这十七年里,我无时无刻不依靠着她的滋养。

我很小的时候体质很弱,经常是拉肚子拉到不省人事,我不知道她如何下定决心把我养活,在奶奶不要、姥姥生病的情况下,她独自一人带着我在医院和家之间来回穿梭,这已经把原本瘦弱贫血的她累得够呛,但我自私地不给她留一点时间,因此熬通宵来照顾我便成了她的生活常态。她变得一天比一天瘦弱,而我却在她的悉心照顾下茁壮成长起来。

等我稍大点以点,她开始在我脑袋上扎漂亮的小辫儿,而我却用她给我扎小辫儿的时间的十分之一,把它们全拆乱。

等我再大些后,我开始爱美了,我指着那雪白的千层裙说我就要它!她犹豫再三,最终

还是狠下心来,将它从大楼里带了出来。可就因为那件裙子,她整整两个季节没有添新衣服。而我还时常对她说,看这衣服旧的,再买一件吧。每到这时,她总是笑着点头,却不行动。

再后来,我上了寄宿学校,我跟她在一起的日子渐渐少了,但是,每次回家,必做的事情有两件:一,买在学校缺少的东西;二,拿生活费。总之除了钱还是钱。每次我跟她去逛街,她总会给我买最好最耐用的东西,虽由不着我的性子来,但只要我需要,她绝不在乎钱的多少。然而,她自己喜欢的首饰看了又看,拿起又放下,却再也不肯将它从店里带走……

渐渐地,她的脚步不再那么有力,她的皮肤不再光滑细腻,她的身体更是大不如以前。可她依然牵挂着我,她依然会因为我回家太晚而忧心忡忡,依然会记得我回家时准备我爱吃的饭菜,依然会絮叨叨嫌我做事不利落然后麻利地帮我收拾残局。

现在,她正一点点老去,她把所有的爱都倾注在了她的女儿身上。如今,作为女儿,我的羽毛在她的呵护下已日渐丰满,我是时候学着如何去守护这个只会给予不会索取的女子了,因为我知道,我的母亲需要我……■

写在前面:

蓓蕾般默默等待,夕阳般恋恋不舍,在心的远景里,在记忆的深处,折射出那个字——哥。飘落的雪花带不走凝固的记忆,穿越时空的凝重,进入那不会老去的岁月,坐着,站着,走着,回头看,看紧随身边的人,不要等两个月后才知道,他好像已经丢了,那样太晚了……

哥,你在哪

09级25班 王迪

失去了才知道美好,才知道该去珍惜!如果知道了其美好,一开始就珍惜,那还会失去吗?

哥,你的回答是:不会!

可是,哥,我好像已经丢了你了……

我有两个哥哥,儿时的我,觉得这是件多么了不起的事情,那么巧,两个哥同年同月生,个头一般高,只是,一个是奶奶家的,一个是姥姥家的。问喜欢哪一个哥,哼,奶奶家的!以前是,现在也是,因为奶奶说,我和哥身体里流着同样的血,因为我们从小一起长大,一块上学。哥比我大三岁,从来没欺负过我,只是自己不知趣的老抢哥的东西。大伯是老师,哥很乖,成绩也很好,街坊邻居都说,这孩子,将来有出息。紧接着是再冲我摇摇头:“帮帮你这妹妹……”哥,哥——

哥,还记得上初中的时候吗?你们整个级部闹起义,大冬天的,食堂老大爷给你们停了热水,下了晚自习,我跟几个同学偷偷地给你送去两壶热水,还鼓动说:“哥,只管起义,我给你助威!”

可是,哥,你现在有热水用吗?

后来,我上了高中,哥没有眷顾成绩的优秀,唯一的理由是厌倦了枯燥的学习生活,想出去闯闯……隔阂,从那时开始……

一个“社会人士”,一个土头土脸的学生,

那么的不搭调,不知不觉中,我和哥疏远了好多……

而那一年,另一个哥考上了清华大学,偶像,崇拜全都转移了。暑假里,哥说挣了钱带我出去逛逛,我说要去清华哥那里补课:“我要考名牌,没有时间,以后再说吧!”天哪,两个月的假期,丁点的时间都不能给哥吗?

哥,现在你在哪?好想让你带着我出去逛逛……

“我要使劲上学,考大学,考完大学再往上学,上不了,留级!”

老妈说我这是在逃避社会,也许吧,总觉得社会太复杂,怕被击倒,因而总想不停地做学生。这或许是我跟哥缺少共同语言的最主要原因吧!

暑假后,足足有半年的时间没见着哥,空间里只有清华哥哥的留言照片……这时,才发现那时已经离哥很远了。最后一次见哥时,哥送我好大一兜子笔管,“谢了,哥,什么时候回来?”我嘴里说着,手里还忙着整理清华哥哥寄来的照片……

现在,才知道沉甸甸的笔管花了哥半个月的工资。

周末回家,奶奶突然说,哥哥可能没了!

“不可能,我两个月前还见过哥呢!两个月

“人比人比死人”，有时候，需要一种“不比为贵”的精神，因为每个人有属于自己的精彩。

——09级41班 万莹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两……个月……”

不见了，哥哥？我错了，哥，你在哪？谁能告诉我？不知道哪条路，不知道朝哪个方向，不知道哥哥在何方，那时才知道，世界真的好大啊！因为太在乎，所以不停地祈祷，不祈求所有，只求亲人不论在天涯海角，全都好好的……

人群中似乎掠过了某个熟悉的背影，回过神，却再也找不到，那是哥吗？哭泣着，突然惊醒，唉！又是一场梦。

哥，你在哪里？我只希望你在这个世界上某个角落，一切好好的……■

437——拼不出的永恒

10级13班 简小A

握住马克笔，兴冲冲地在新买的暖壶上涂鸦，末了，不忘署名：专属于四三七八大花……笔尖猝然在最后一笔停驻，我失了神，无奈地勾起嘴角，拿出抹布拼命地在壶上擦了又擦，不知不觉，一滴泪滑过脸庞，像是撕裂了愈合已久的伤痛，体内深处某个部位泛起丝丝疼痛。我错了是我错了，我忘记了当年的八大花蛋只剩下五个了；我错了是我错了，不该触及过去的回忆让它见光死；我错了是我错了，过去的一切都烟消云散罢，可我还沉浸在回忆中喋喋不休……

犹记得2010年8月22日，我拎着笨重的行李箱叩开了437的大门，那是一个多么明亮的地方，恰到好处的阳光斜射入房间，照亮了八个女孩稚嫩明媚的笑脸。我恍然明白这是我的高中同学，我的舍友，也是我的家人，我们将在一起共同度过漫长而幸福的高一时光。于是很快熟悉起来：虫子，小旭，嘉嘉，二萌，奇姐，老龚，蝴蝶和我。那时的我们，盈盈笑眸中清澈见底，不含有半点杂质。我相信我的瞳孔中一定镌刻着幸福的瞬间，定格在记忆的长河中，徜徉。

于是，幸福的号角吹响，我们雄赳赳气昂昂的八名女将，自封八大花蛋，媲美内地四小花旦，也毫不逊色。又分别命名皮蛋、鹌鹑蛋、鸡蛋、松花蛋、卤蛋、鹅蛋、彩蛋和不是蛋。那么

幼稚的封号，我们却自得其乐，笑嘻嘻地盘点着谁更雷人一点。那时的天，格外蓝，我们横行霸道，那段日子应该可以用犀利来形容吧。在437，我们评判哪个男生帅一点，哪个老师脾气最好，哪个今天又穿了一身耐克，抑或是冒牌阿迪……那么多经典名句在宿舍间流传，那么多专用名词回荡在437上空，那么多回忆我们一起铸造。我们定下最具乡村气息的舍歌《刘海砍樵》，水袖（大号校服）一舞，明眸一转，敛眉开唱：“我这里，将海锅，好有一比啊……”那么欢快的节奏，如今哼唱起来，竟有悲伤因子汇聚成河，化作一泓清泉自眼眶滑落。是啊，那么骄傲不可一世的八大花蛋怎么会想到有一天被迫分开呢？

是我们太轻狂是我们太放肆，目无校纪，刚开学就接连扣分，通报批评接踵而至，我们却还不以为然，被叫家长仍我行我素，因为我们没有明白惩罚的严重性，终于，一直容忍我们的老班爆发了，把蝴蝶和二萌调到了其他宿舍，而那些一直无法无天的女孩儿们，终于明白了事情的严重性。当蝴蝶和二萌含泪拎着箱子走出437时，我们才意识到这惩罚有多么地严重！没有什么比把我们分开更痛的了！走了就这么走了，走了就再也回不来！八大花蛋再

也不是一个集体,再也不能相聚,我们承认是咎由自取,人生最悲哀的事就是想找人泄愤都找不到,只能怨自己。我们说,如果当初收敛一点……可没有如果,失去了,就再也无法找回,437这张唯美的画卷已撕得支离破碎,即使再高级的强力胶也拼凑不出永恒二字。

看着如今整洁的洗刷池,我会联想到曾经红的黄的蓝的绿的牙杯乱糟糟地码在一起随意摆出的阵形;看着如今空旷的晾衣绳,我会回忆起过去袜子毛巾乱搭一气的不和谐场面……现在,蝴蝶、二萌调走,嘉嘉改走读,八个人再也没能重聚一堂,当初的热闹喧天再也无法实现……

亲爱的们,我想你们,你们走后那三张空铺格外刺眼,明晃晃的木制床板刺人眼晕,当初蝴蝶的床位也被新来的小悦悦取代,不留痕迹,似乎一切从来没发生过,只是在我的记忆中划上了永不磨灭的痕迹。我的家人们,437再也不惹事了,437很乖了,437成长了,但你们,也不回来了,看你们在新的宿舍很开心,我们也会微笑吧。而现在,我们五个,哦不,是六个,也会携手同行,风雨同舟。

好吧,最后的最后,我许一个愿,有一天,所有437的女儿会重聚于此,对着相机展露我们清澈仍无杂质的微笑! ■

写给敬爱的苗妈妈

09级45班 毕庆玲

大概是住宿舍的原因,在我印象里您更像我的妈妈,关心每一个住宿学生的生活和学习,而非一位班主任。一次,我在宿舍里吃面包被您发现,当时作为一名高一新生,那情那景,直冒冷汗,而您仅温和地说了一句:“我儿子以前也总爱吃面包。”从那以后,化学课上,您不知道我学得多么带劲。

说来也挺巧的,高一下学期快放假时,我和同学在教室里遇见了久仰大名的师哥赵岳,他对本人进行了一番谆谆教导,只感到“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幡然悔悟,如梦初醒,埋头读书。师哥的字迹很清秀,没有我们想象中浑然天成的笔法,我和师哥成了朋友,在QQ上聊了一两次,也没有说太多的话,都说“大儒无声人自伟”,他的世界也应该是寂静无声吧,我没有打扰他。师哥的个性签名里写着“尽心尽力,问心无愧”,短短的八个字,让我佩服得不得了。在同学空间里闲

逛,看到运动会上您在操场上轻舞着跳绳,脸上洋溢着开心的笑容,我也傻傻地抿嘴一笑。

在剩下的高中岁月里,我尽力养好我的六个宠物,它们分别是语文、数学、英语、历史、地理、政治。没有十足的把握学好艺术这一门,我不能轻易触碰它。艺术是一门很深的学问,我怕功力不够,走火入魔。学习已经成了一种习惯,落后了快马加鞭,亡羊补牢,为时不晚。

人是会思想的芦苇,我这棵芦苇将于美丽的黄河三角洲的何处扎根,随遇而安——带着我的六个“宠物”进行一次次“体检”。期中,期末……还有最后的高考,我想它们六个会合格的。

“佛说,前世的五百次回眸换来今生的擦肩而过。”一堂作文课上,我的好朋友诗瑶在作文的结尾处这样写到,我也深深地记在了脑海里。注定今生您是送我们出门远行的母亲,您关心着我们,我们也情系于您,愿您笑靥如花,年轻永驻! ■

舍不得

10级12班 毕梦瑶

从来没这样的想念过爸爸。今日爸爸回家,做女儿的却不能在机场接他,好惭愧啊。盼望着放大周时,爸爸能在校门口冲我招手。

犹记当初爸爸去北川重建家园的场景。

08年汶川地震牵动了无数人的心。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山东省对口援建北川,爸爸的单位被派遣去重建北川,为他们重建家园。作为站长的他在家人的支持下报了名,动身去了那里。临行前一晚,爸爸一直叮嘱我要好好学习,要努力,这样才能不后悔。我很听话地点着头,暗自发着重誓:一定要好好学习,不能辜负老爸这番苦心。爸爸还特意叮嘱老妈让她督促我中考之前别熬夜等等等等。总之能想到的爸爸都挨个唠叨了一遍。临睡前,爸爸把我叫到书房,悄声跟我说:“看书看累了休息的时候,别忘了多陪陪你妈。我不在身边,你学习又紧张,我怕她自己会孤单。”我点头答应着。在中考成绩出来以后,我还是忍不住骂了自己笨蛋,后悔了好久。爸爸却并没有因此而动气,反倒劝我勿难过,努力过了就成功了。忽然发现,原来老爸也不是我印象中的“严肃男”。爸爸走之后,几乎是每天一个电话,我也会抱着电话跟老爸侃这一天里学校发生的事。但几个月之后,我却不敢再接爸爸的电话了——我怕,我怕一听见老爸的声音便会禁不住流泪。我想老爸。

09年过年老爸回家来,那次只待了一个月便匆匆赶了回去。10年过年,老爸是2月10日

到的家。那时距离过年还有4天。元宵节还没过,爸爸便又回去了。那个本该团圆的日子却唯独少了他。爸爸在家的十几天里我却未跟他好好亲亲。有一天猛然看到他背上有好多疤痕,便问他这是怎么弄得,老爸说是夏天一些不知名的小虫子叮的,挠破了就会留下一个个小疤。我心疼得哭了,但不让老爸知道。

十一月,秋季的最后一个月。今年的冬天仿佛来得格外迟。以往的十一月,树木已枯,残风卷着落叶东飘西荡。而此刻,秋风吹打着枯叶,“沙沙”的唱着歌。它们貌似也舍不得离开,舍不得心里那份真挚的爱。十四天前爸爸回来了,现在老爸又准备收拾东西,这次去的依然是绵阳。那晚老爸开车接我,沉默了好久才支支吾吾跟我说过几天要回四川。听到爸爸的声音在微微颤抖,我抬头,在后视镜中看到了他泛着泪光的眼睛,那么惆怅与哀伤。舍不得离开,这本应留在身边的爱。

老爸这次去,大概过年才能回来了。我舍不得老爸,舍不得老爸对我的怜爱与训斥。纵然我知道,四个月之后老爸还会回来。那晚发烧躺在床上打针,老爸握着我的另一只手也躺在床上。我便能很清晰地嗅到爸爸身上的烟味。想到几天后爸爸就走了,忽然恋上了这种从未喜欢过的味道。与第一次去四川一样,细细的叮嘱着我的学习与生活。现在的爸爸不再焦躁,而是温和地躺在我身边。过往的烟云慢慢浮现,记忆中从未与爸爸这样交谈过。此刻,好想对着天空说:老爸我舍不得你!聊着聊着爸爸就微微打呼噜了,想必是太累了。我也紧握着爸爸的手,闭上眼睛睡了。

舍不得爸爸日渐消瘦的面孔,舍不得爸爸的爱。我答应爸爸:老爸,四个月后会我在机场等您! ■

长长又短短的电话线

10级29班 郁落筱笛

长长又短短的电话线，牵着思念的心飞向远方……

NO.1 电话线那头，牵挂的心

2010年冬末。抚着长长又短短的电话线，心中像线圈一样纠结。

“嘭”……一朵盛开的花儿升空了，双手不自主地抱紧了听筒。

“喂！”

“喂，爷爷，是我，过年好！你那边怎么样？”

“迪迪啊！挺好的，挺好。迪迪，啥时候回来，爷爷给你爆玉米花……”

“呃……得，嗯……明年吧！明年过年就回来。爷爷！你在干啥嘞！”底气明显有些不足了，不得已，我转移了话题。

“呵呵！好，好啊！你们一家子都回来……哈哈……嗯？！迪迪你咋哭了，大过年的哭个啥！”

“呵！爷爷！我才没哭呢……”与此同时，衣袖伸到厚厚的眼镜下胡乱抓了几下……

“挂了电话吧！长途，贵着呢！”

“没事，爷爷，再聊会儿……”可分明又想起说啥，只是任泪水肆无忌惮地冲出了眼眶……

2003年夏天，天气很热，隆隆的火车呼啸着驶过一排排不知名的树，车厢内像蝉鸣般聒噪，打乱了我的思绪，烦躁的情绪又一次袭上心头。玩弄着手中的牛奶，思绪被无情地扯回

离开爷爷奶奶的那个早晨……当得知，父母要让叔叔接我来东营时，心里说不上是什么滋味。或许是五味杂陈吧！那天，不知道是天气热还是怎么的，奶奶双颊通红，双眼红肿着，整张脸就像放置了太久已经皱缩的红苹果，等车的时候，奶奶拉着我的手来回地抚着，就像抚着一个瓷杯一样小心翼翼的。那双布满老茧的双手蹭得我的心好疼，好疼……然后，奶奶沙哑着喉咙说：“迪迪，好好学习！有时间回来看看奶奶啊！到家了回个电话。”想着爷爷奶奶候在电话旁等待的样子，我……我……我不敢再想下去了，想说句什么，可喉咙一点声音也发不出来，憋得我好难受。于是，万种感受化为泪水，从眼眶中悄然滑落。我转身，使劲眨着眼睛，装作等车的样子。奶奶从身后的篮子里掏出一包东西，一个劲往我手里塞，末了，几个圆滚滚似乎有着奶奶体温的东西在包里挤弄着，手心里残存着奶奶的体温，一直暖，暖到我心里……抬头，那张皱苹果般的脸上刻上了一个笑容，我的心猛地一沉，车适时地来了，否则，泪水将阻止我离开。“走吧！啊，车来了，到家别忘了给奶奶回个电话啊！”我上车了，旋即又下来张望了一番。没有，还是没有，到底在哪儿！我在心里呐喊着，不，在那儿。刚上两步，又转身跳下车，冲人群做了一个再见的手势，复又上车。想想，又复下去时，一个烫着爆炸头，正嗑着瓜子的中年妇女特不耐烦地来了一句：

“到底上不上车,车要走了。”她应该是售票员了,我没有说话,回头望了望人群,回到位上坐下了。没错,那正是爷爷,爷爷双手背在身后,佝偻着身子在人群中显得那么突出。车启动了,我趴在窗户上,奶奶拉着我的手,耳旁又飘来一句叮咛,之前还烦奶奶唠叨的我,现在,倒很想她的唠叨,“迪,到家来个电话啊,别……”随着车轮快速转动,我的两只手被粗糙的大手撒开了,耳旁呼呼的风声吞噬了奶奶的声音……但却又仿佛听到,只是手背上有了两滴微颤的液体……

NO.2 电话线的那头,没有人

到家已是中午,我的小屋早已收拾干净,东西放好后,我躺在床上,看两人忙前忙后,我心里有些恍惚,关上门,在集满阳光的屋子里,望向西北方的天空,眼前复又模糊成一片虚影……

终于,还是没打电话,不是忘记了,而是不敢打,因为我怕,我怕自己那不争气的眼泪。

夜晚,躺在舒适的床上,隐约听到隔壁妈妈在打电话。嗯,到了,挺好的,你们也别太累着自己啊!我听不下去了,用被子把头蒙起来,在黑暗中,做了一个阳光明媚的梦,眼角似乎挂颗水晶呢……

NO.3 电话线那头,有人在哭

2009年,冬天,过年回家,这是七年来第一次回老家过年。老天爷仿佛不太高兴,接连几天的大雪天气,坐在车上,有些怅然,又有些不安。

2010年,春天,临走的前一天,我们去了大姑家,我们去的时候,大姑显得很高兴,七年没见着大姑了,大姑还是记忆中的模样。弟弟妹妹都出去玩了,留下我陪大姑做饭,边做饭边聊天,别的不记得了,只记得大姑说过这么些事情:

你知道,你走以后,你爷爷奶奶病了多长时间么?你走那天晚上,你爷爷奶奶都没吃饭,

你奶奶炒了两个菜,放了两天最后倒了,蒸了一锅馒头也扔了。你爷爷整天闷个头,早上下地干活一直干到晚上,中午也不回来,连水都不喝,我劝你爷爷中午回来休息一下,吃点饭,他嘴上应着,就实行了一天,跟我打电话说:“不行,闲着就不知道干啥,没事干,饭放在嘴里咽不下去。”我听着心里就难受啊!你爷爷晚上回来顺着院子转,边转边抽烟,白天累了一天,又不吃饭,大中午再让太阳晒着,你想能不得病么?你爷爷什么事都放在心里,最遭罪的是你奶奶,你奶奶成天成天地抹眼泪,干个啥都说“迪迪原来在干嘛干嘛的”,饭做好往桌上一放,看着,吃不下就坐在炕上绣鞋垫,一直绣到深夜。你走的前两天,你奶奶直接没睡觉,你奶奶说她睡不着,还不如干点活呢!你奶奶绣的鞋垫有这么高了。(大姑边说边比划着)隔不了几天,两口子都病倒了,原来我是一天二三通电话的打,劝,老两口还是病倒了。你小姑脱不开身,我这边也正忙着,你姑父整天早出晚归没个定点,你弟弟又要考试,实在是脱不开。到最后没办法,我让你一个叔叔把两人接过来,去医院开了些药,做了检查在我这儿住了几天就回去了。我脱开身回到家里一看,啥都洗了一遍,连不用的桌子、凳子、箱子啥的,都在院子里晾着,衣服晒了一排一排的,幸好那两天没下雨,都干了,我和你爷爷奶奶又抬到屋子里安放好了,劝着两个吃了些饭,呆了一晚上,第二天才走的。唉!你没少遭罪,你奶奶也没少遭罪,今早儿,你前脚刚走,你奶奶就来电话了,问啥也不说,只是哭,问了一会儿,你奶奶说你走了,到我这来,指不定几年后才回来。我跟你奶奶说了很久,放下电话,就给你们做饭。

听了这些,我惊住了,一时竟无语……

NO.4 电话线那头,没有声音

在这个暮春,早上总会有热烈的阳光争抢着照射进走廊,我就对自己说,你得相信一切困难都是浮云。因为,朝阳那么像朋友,带给我希望。

——10级37班 忍冬

第二天,火车站,临走,我拨了一串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数字,接通了,可却是一阵嘟嘟声,再拨,还是如此,再拨,再拨,一直到妈妈把电话从我手中拿开,我才瘫坐在候车厅里,望着天花板发呆,隐隐约约,隐隐约约有个人面容若隐若现,可又模糊了……

NO.5 电话线那头,有人在笑

我没有为那次他们不接电话而伤心,而是为时间太慢而伤心,我恨自己不能快点长大好好孝敬他们,他们和我一样,也是怕……

“爷爷,吃饺子了么?我吃了韭菜馅的,你孙女我没口福,吃点肉就胃疼。”

“呵呵,过年啊,我吃了猪肉馅的,你奶奶包的很好吃!”

“爷爷,快别说吃的了,口水都流出来了

……对了,爷爷,你们年纪大了,少吃点肉,多吃点菜,吃点饭,过年吃太多肉对身体不好啊!跟奶奶说声,多做几个菜吃啊!”

“行行,听迪迪的,多吃点菜。”“哈哈”……笑得放肆,有点胃疼,眼泪都笑出来了……

NO.6 电话线那头,没有距离

“爷爷奶奶,我回来了……”

长长又短短的电话线,带着期盼与祝福,连接着祖孙两代人的心……

后记:此篇作于寒假,但由于个人原因始终未投稿,有些心痛。今年是爷爷六十大寿的一年,愿爷爷奶奶健康长寿。■

一步,一步,再一步

重庆市七十九中学初2012级12班 陈玉松

我多想你牵我的手,走过我最后的一步,一步,再一步。就像我当初牵你走出人生的一步,一步,再一步一样。——题记

FATHER

老了,或许,我真的老了。

腰总是觉得像要弯到地上去了一样,每一次想直起来,却总觉得一股钻心的疼。走两步路就得喘一喘。喉咙里有股浓痰,我努力地咳,想要把它咳出来,可始终就是卡在喉管里,就这样进去出来,好大半天才以我的胜利结束这场战争。想要用茶壶倒水,却总也倒不进杯子里,洒得到处都是。有一天,我到厕所里,突然从镜子看到自己的脸。天啊,这,这还是我吗?胡子白了,眉毛白了,脸上全是一道道的皱纹

……我不由得想起小时候村西口的老黄头,我们一帮小孩子嘲笑他,说他满脸褶子……我都不敢往下想了。

今天家里又和往常一样,没人,儿子上班,孙子上学,他们都忙。电视看得厌倦了,觉也睡得不能再睡了。我也不敢去外面,有一回,我走着走着,突然想上厕所,可这小区没有,我往家里赶,走啊走,却怎么也走不拢,突然……我回到家,悄悄换掉裤子,小孙子却冒冒失失地闯进来,他望着那裤子里的污秽,表现出说不清的惊讶与厌恶,还是儿子出来解了围,他帮我换了裤子,什么也没说。

老了,我真的老了,有时候会突然忘记很多事情,但是一看见儿子,我就会很欣慰,从小

到大,他都很聪明。还记得小时候,带他学走路,一步,一步,再一步,就学会了走路。一步,一步,再一步。真的很美好啊,我就这样牵着他,教他说出了第一句话,唱会了第一首歌,认识了第一种草,赶了第一回场……大了,却不好意思了,无法沟通了。孩子,应该有自己的空间吧。

SON

老了,或许,爸爸真的老了。

眼见他背一天比一天驼,眼睛一天比一天模糊,哮喘一天比一天严重,那天他无意间在洗手间镜子前看到了自己的模样,突然满脸的惊讶,郁郁寡欢了一整天。

家里平常没人,总是他一个人在家,我每次回家见他不是看电视就是睡觉,而这两件事他做起来都有气无力。有一次他破天荒出去转了一圈,可回来却满裤子的污秽。他满脸惊吓。我觉得我不能说什么,任何一句话都是对他的伤害,我默默收拾了残局。我在清洗裤子的时候,觉得我清洗的不是污秽,是岁月的清冷、无奈和寂寞。

老了,他真的老了。小时候,他坚实的大手,牵着我的小手,一步,一步,再一步,走过了岁月,走过了童年。最羡慕他那魁梧的身材,健实的肌肉,黝黑的皮肤,长大后,就不想再牵手,觉得太别扭。而今……我很想给他他想要的东西,却不明白他想要什么……

几乎每个晚上,他都会说梦话,睡在隔壁的我听得清清楚楚。有一天晚上,他突然大声地喊我的小名:“宝柱啊,来,好久没陪你爹玩了,来来,我啊,今天教你唱首歌,爹唱一句你唱一句啊!‘向前向前向前!我们的队伍向太阳……’”如果是以前,我会叫醒他,而那天……我在思考中度过了一个不眠之夜,而第二天起来,爸爸的精神明显好了很多,容光焕发的。而

我似乎也明白了什么……

FATHER

今天儿子破天荒的休息半天,和儿媳妇一块早早回家,料理家务。我在家里左也不是,右也不是,干脆出去走走算了。但一想起那天……算了,少走两步,一会就回来,我拄着儿子新买的拐杖,给他说了一声,便往楼下走去。

SON

今天休息半天,在家陪陪爸爸,顺道打理家务。没想到爸爸居然要出去,我怕他出什么事,和媳妇说了一声,便悄悄跟了上去。

又是夕阳时分了,落日的余晖洒在大地上,大地变得金碧辉煌。在这夕阳下,爸爸的身上也镶了一道金边,像一座雕塑。而那苍老的背影,显得十分清冷、落寞。我突然想起了小时候……快步冲了上去。

FATHER

是啊……夕阳真美,“最美不过夕阳红”也就是这个样子吧……咦,谁在拉我。啊,宝柱……宝柱怎么来了!

“爸爸,我来扶你啊!我们一起散步吧!”

我高兴地点点头,孩子的大手搀着我的老手,一步,一步,再一步。走出的,都是时光的回味……

SON

爸爸真的很高兴啊,夕阳照在他的脸上,仿佛要熨平爸爸脸上的皱纹。轻轻的,我听见爸爸用浓重的喉音哼着:“向前向前向前……”

“我们的队伍向太阳,脚踏着祖国的大地,背负着民族的希望……”

父子俩的歌声回荡在夕阳下轻缓的步伐中……

一步,一步,再一步,走出的是流金的岁月,是辉映的亲情。■

最后的思念

——仅为纪念大洋彼岸的你

10级40班 刘淑琼

如果有人问我,人与人之间最痛苦的事情是什么?我想不是别的,应该是从一开始相遇,就注定要分别……每一夜都被心痛穿越,思念有没有终点?

——小引

又是一天,我们已经分别了整整400天了,大洋彼岸的你好吗?在干什么呢?有没有思念?我想应该还在睡梦中吧,我们此时隔着一个大洋,七个小时左右的时差,不过有没有梦到我呢?我想,我又思念你了,即使在你走前,答应了,不再思念!

你叫我“笨笨”

初二的一个阳光并不明媚的早晨,老班带着睡眼惺忪的你走进教室,简单地作了介绍,便让你自己选个位置坐下。你最后很嚣张地走到我桌前,说了句,“你很荣幸,从今天起我就是同桌了!还有,我喜欢在阳光下睡觉,里面的位置是我的了,你坐到外边来!”“什么嘛,完全是命令的语气……”我低下头不打算理“讨厌”的你,可谁知,你一伸手,无辜的我被你从座位上拉了下来,你把我“扔”到旁边座位上,然后把桌上的东西往旁边一推,趴在桌上,梦周公去了。我叹了口气,无奈的耸耸肩,只好坐到旁边,继续钻研那道变态的数学题。不知过了多久,你突然趴到我身边,来了句:“我渴了,

要喝水,我是新同学,不知道饮水机在哪,你去找我接!”我转过头看一眼你,又抬头看了看前方的饮水机,示意你自己去。可谁知,你一把抢过我的试卷,用“可怜”的眼神望着我,重申你渴了。没办法我只好起身去给你倒水,回来时,竟发现原本被我画得乱七八糟的卷子上,站着一张纸,上边有我冥思苦想半天而不解的解题思路,而下方还有一句,“笨笨,你真是笨到无可救药啊!”旁边还有一只笑得正灿烂的小花猪。我哭笑不得地转头,正想对你说句谢谢,却惊异地发现,阳光下的你竟然又睡着了,而且,看起来也没那么讨厌,反而让我感觉干净、美好……

二锅头事件

那天生物课,你居然出奇的没有睡觉,而是很“专心”地看着语文书,不过更有意思的是,生物老师看到她的宝贝学生你居然没有睡觉,貌似很高兴,于是拿起了瓶生理盐水问你是什么。你站起来,挠挠头,用茫然的眼神看了看我,我指指那个瓶子,示意你老师问你那是什么;你稍加思考,来了句十分雷人的回答:“老师,上课时间不让喝酒,你拿瓶二锅头干什么?多少度的?”然后,只见老师的脸变成猪肝色,而我则和全班同学爆笑。你看了看老师,又看了看我,裂开你的嘴露出那两颗小虎牙,冲我无害地笑笑,最后,拿起语文书继续“认真”阅读。而生物老师再

也忍无可忍,大吼了声,“你给我出去!”你,站起来藐视了下老师,来了句:“老师,经常生气很容易变老的,会长皱纹,那就变丑了哦!还有,不就是瓶生理盐水么,干嘛生那么大气啊!”霎时间,老师犀利的眼神看向我,问道,谁告诉他答案的?我立刻否认,没有,我真没有啊,顺使用无辜的眼神看向老师,再用眼神杀死你。但最后,还是被你连累,我们一起出去,罚站了一节生物课!有时啊,你就是爱恶作剧的调皮的孩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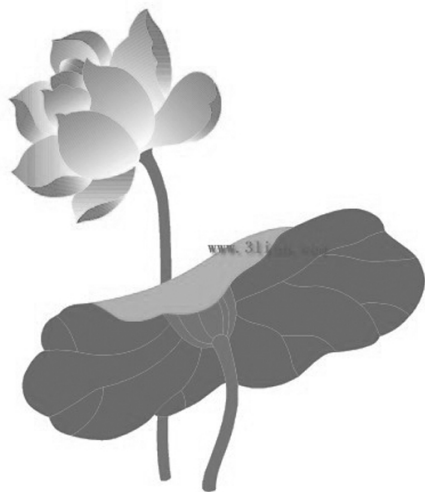
时间过得飞快,一眨眼我们都毕业了,中考你考出了非常高的成绩,我真的一点都不意外。那晚的同学聚会上,你却一反常态成了最安静的一个,坐在角落里,看着我们嬉闹,那样落寞。而我只是以为你这样是因为要毕业了,对同学们老师们很不舍。九点左右,聚会即将结束时,你起身站在最耀眼的灯光下,拿起麦克风,说:“同学们,请安静一下!”你叫我站到你身边,然后继续说道:“两年,认识了你们真的很高兴,也有很多的收获,我们一起哭过笑过,我们班是最棒的班级,我们是最优秀的学生!我们以后要一起加油!”说到这里,你竟然哭了,而我却像傻瓜一样站在旁边不知所措。你转过头对我说:“我亲爱的同桌,笨笨,我们全家要移民去加拿大了,可能不再回中国了,下周就走……”听到这里,我以为出现了幻听,这几句话如同晴天霹雳一般,我不敢相信,你即将要离开我!虽然,一直在你的“淫威”下生活,但我甘愿“屈服”。有你,真的很好!那晚上后来发生了什么,我不知道,只知道脑海里一直飘着你的那句话……

再后来,早上六点,我还在睡梦中,手机响了起来,打开,发现是你的短信,看完却不禁泪如雨下。“笨笨,我要上飞机了,你肯定还没起床吧!不

过正好,我不想看见你哭的样子,聚会那天晚上你哭得好丑哦!嘿嘿,以后要加油哦,还有,不要思念我,要上高中了,会很辛苦,遇到困难不要只会哭啊!有误会要去解释清楚,不要只是傻傻地认为会过去的!笨笨,我走了,你,一定,要幸福!”你这个坏蛋,我保证一定不会思念你,我要忘记,我不认识你!可为什么,心会这样痛?今后的路上,真的又要少一个朋友的陪伴么?

有时真的希望不曾遇见你,在我们都把彼此当成最重要的朋友时,你却很不负责任地离开……其实最痛苦的是你,从一开始相遇,你就知道注定要分离,却还是那样义无反顾!这点,我承认,你比我坚强!幸福有时可以来得很简单,但并不一定长久,待它离去后,会从云端跌落,眼睁睁的看着自己的心碎成一片一片,没勇气把它粘起……一滴泪充盈眼眶,睁大眼,随着泪的滑落,眼前的世界由模糊变得清晰……

我们要一起加油,现在的你应该起床了吧?我们一定都要努力幸福!我保证,这是,最后一次对你的思念……■





你喜欢什么花呢?有的人说:“我喜欢百合,它高雅清香。”有的人说:“我喜欢玫瑰啊,它热情奔放。”还有的人说:“我喜欢牡丹,它雍容华贵。”可是,它们只是温室里的花朵,按照人们的意愿成长,开花。所以要我说啊,我喜欢野花,路边的小野花。

她生长在路边,经受风吹雨打,但仍坚强地开出一朵朵小花。那么小,小而精致,三片,四片,或者五片花瓣,中间卷弯着几条小花丝,花丝顶端沉甸甸的挂着一筐花粉,等着微风拂落。中间一只小小的花柱,柱头发散几个小枝,静静地等着花粉。期待着在春风中孕育新的生命,微笑着。

风起,她只是摇摇自己细小的花茎,风过,轻摇腰肢,甩落一身尘土。雨落,雨打在花瓣上,沾湿了纹路,小脑袋顶着雨水,在雨中艰难地挺直腰身;雨过,潇洒地甩甩头,对着阳光笑笑,眯着眼睛蹭蹭太阳的手掌,为了自己的胜利,微笑着。

好吧,可能她不会这么坚强,不会在风雨中昂首,即使是她在冷风中瑟瑟发抖,顶着小叶子,藏在草杆后面,等着风雨过去,静静地等着,不也是很让人怜惜的吗?

她的花,不会大,只是小小的,一点点红色,一点点粉色,一点点紫色,一点点黄色,藏在草丛中,藏在叶子下,从不招摇,只是淡淡地笑着,娴静地坐在草丛中,偶尔理一理被风吹乱的发丝,温柔地注视着过往的行人。行人只是过客,匆匆来,匆匆走,又有谁会注意到她?她不管的,她温柔的目光中跳动着热情,注视

野花随想

09级28班 张一婧

着一个个行人来,又注视着一个个行人走,目送着他们的背影,直到他们的背影都消失在地平线。可能她在等待,等待着,期望着,坚定的相信着:他们中,总有一个,会感受到她炙热的目光,会回头一望,即使他们可能看不到她,但只是回头一望,她也满足了。

可能,她热爱自由,即使没人注意到,也喜欢坐在草丛里,顶着自己的小颜色,时隐时露,数着行人的脚步声。不要管我哦,我喜欢匆忙中的一滴宁静,淡淡的笑着,看人们路过,看不到我也没关系的。她在心里说。

也可能她渴望被带走,被夹在书页中,永存了娇容,可以被你的纤细手指拈起,被轻轻放在书边,陪你阅读,欣赏你沉思时的专注,愉悦时的容颜,把你面的轮廓,深深刻在心中,勾勒出夏日阳光下的美丽梦境。梦境?梦境!梦境怎么了!即使只是梦境,也满足了。只因为那日,你一个转身,拨开草丛,搜寻着,而她,惊恐的目光刚好撞上你温柔的目光,柔和的一泉浅溪,缓缓流入心底,醉了一池春水,醉了,醉了,心都醉了。只要和你在一起,无论在哪里,做什么,都好。

就这样,偶尔,我会趴在路边的花池边,拈着一朵小花,仔细地看着,和她对视一下,然后微笑,享受我们的世界。不一定要摘下来的,相视一笑,都已明了。

就这样,即使我不知道她们叫什么,但我就是喜欢。淡淡的,淡淡的,在草丛中微笑,微笑的,小小的,野花。■

任何一种冒险的尝试,一生中只可有一次,次数多了,便也失去了最初的激情。

——10级25班 溢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春事知多少

10级30班 范潇逸

已近仲春,怕再不动笔,就迟了。

这些天,春的赞歌纷纷登上了各种报纸刊物,自己那颗早已思忖着要写点什么的心,也蠢蠢欲动了。

春,懒散懈怠,缺乏感情是写不来的。更生怕自己这浅薄的文字,惹得春天不高兴。不过倒是按捺不住了,不计好否,且来说说吧!

操场上,欣欣然微眯着眼,感受着风的气息。春夏秋冬,每个季节都有属于自身独特的气味,我说不出,道不明,但确实又能真切地感觉到。我说,我闻到了春天的味道了。有吗?这句话一说出口便引来了同学们的好奇,纷纷扬起鼻子四处嗅着,还一个劲地猛吸。如此搞笑的情景整得自己很无奈,忙补充道:“是用心感受的,没听过‘吹面不寒杨柳风’嘛。”

曾经无数次抬头,巴望着教学楼旁的一棵棵柳树能添点颜色,不过它们倒是不怎么给面子,一直铁青着脸,没有半点儿要吐绿的意思。记不清已有几天懒的再瞧它们了,今天同伴突然扯住我的袖口,兴奋地说:“看,柳树发芽了!”呀,这才发现,柳条上果然鼓出了一个个嫩绿色的小苞,很是惹人喜欢。望着眼前这几抹新绿,竟无端生出了些许情思,不知爷爷家院子里的那颗老枣树,是否也感知了春的热情?

清晨,一只周身黑色的鸟儿掠过操场上空,同学们忙指给我看:“瞧,是燕子吧?”“呃?不晓得,布谷鸟?又许是喜鹊吧,毕竟春天了嘛,喜庆。”

有些日子了。前些天,阳光出奇的温暖,刚刚摆脱了冬天的束缚,怎能不让它撒点儿小欢?于是,惹得我们这群在教室里闷了一个冬天啃书的书虫们也抖擞起精神来,禁不住阳光的诱惑,不由地总想往外跑。哪怕只是在走廊里小憩一会儿,睹一眼暖阳,也开心得不得了。

阳光柔情地投进教室的地板上,折射出七彩的光晕。身旁裹着浓浓的静谧,只听得断断续续的沙沙写字声。悄悄抬头打量四周,一个个小脑袋都在课桌上努力呢。自己却已无心学习,眼睛望向阳光投进来的那抹光辉,又顺着这光辉目光摸索着溜出教室,失神在阳光温暖明媚的春景里。突然,想起了老爸,前些天他还煞有介事地对我说他买了一支高级三脚架。嗯?看着不解的我他得意地笑:“马上春天了,我们去踏青,照相,三脚架可以支撑着相机给我们合影啊!”呵,计划的不错嘛!爸伸着懒腰,他是真的盼着春呢,春暖花开可以让他变得精神些。一直记得爸爸很喜欢一首诗:草长莺飞二月天,拂堤杨柳醉春烟,儿童放学归来早,忙趁东风放纸鸢。尤其后两句,爸爸欣赏得很。从失神中清醒过来的我已是迫不及待要去给爸爸打个电话,我们说好的,等放学回家,陪他踏青去。心中莫名涌出太多不可名状的兴奋与冲动。春天真是个让人憧憬的季节。

静静想来,这是进入高中的第一个春天,要怎么做才能不辜负这一个新的开始,着实该认真思考一番了。■

最怂的年代

09级13班 自然卷

那时候的你穿着黑白灰的运动服,带网眼的运动鞋,白色或深蓝色的袜子提到脚踝以上,坐下的时候,裤子会短上一大截。

那时候的你留着板寸或者运动头,并不频繁的洗头,不完美的脸型没被遮挡,暴露在阳光下,两三天以后,刘海分成了好几缕。

那时候的你可能一天就洗一次脸,用凉水呼啦几下,没有补水没有美白没有祛痘的讲究,冬天被风刮,也没心没肺的笑着。

那时候的你不知道吸引异性注意,男生女生打闹着,没有微妙没有尴尬没有不自在的心情,就算被惹哭,眼泪也是那么自然。

那时候的你,那时候的你,那时候的你。现在想想那是你多么怂的年代。

这时候的你夏天也不穿夏季校服,坚持穿着自己的运动装,哪怕热得恨不得时刻泡在凉水里面,有某个声音,正呢喃着与众不同。

这时候的你开始知道了最潮发型,不管学校禁止,提心吊胆又充满自豪的摆弄新发型,她的注目礼,让你的心跳加速度。

这时候的你会为额头的痘痘烦恼,尽管有刘海掩护,仍旧不放心,忍不住每天看个好几次,用手碰一碰,痛得吸气皱起眉头。

这时候的你懂得迎合异性的喜好,同异性说几句话,气氛自然而然的变得微妙,呈现出

愉悦的粉红色,突破小尺度,嘴角浮现意料之中。

这时候的你,这时候的你,这时候的你。现在恨不得忘记那么怂的年代。

那时候的女生没有太多的小心思,那时候的男生没有太大的小想法。

那时候的你不知道嫉妒会有多么大的力量,就像不知道这时候的我会和被窝里咬得牙齿发麻心里不断诅咒着一样。

那时候的你不知道流言会有多么深的影响,就像不知道这时候的我会和众人之中孤立无援承受着鄙夷的目光一样。

那时候的你不知道分数会有多么狠的手段,就像不知道这时候的我会和不少人面前被划为三六九的最后一等一样。

那时候的你不知道,那时候的你不知道,那时候的你不知道。就像不知道每个人都会变成现在这样一样。

你成长着,你变化着,你成熟着。所有在路途中丢弃的都被时光年轮无情地碾碎,那深深的车辙下,是你曾经最珍惜的。哪怕你觉得那是你最怂的年代。

在日趋险恶的人心面前,语数外理化生史地政是多么简单的东西。

你现在还觉得那是你最怂的年代么? ■

身体的成熟是童年的不复返,而心灵的成熟却是永葆心灵的童年。找回童年,并非一味陶醉在往昔的无忧无虑中,而是让童年在心中延续。找回童年,即是找回对生活的热爱与想往,即是找回心中原本的热情与希望。用最真的心感受生活,寻找自己最渴望的成功与幸福。

青春短笛

——08级1班 刘奇

走吧,让我们分开旅行

08级7班 王迪

那时你说要去一个离我们的城市很远的地方,恍惚中我明白了我们即将分离。一瞬间我想看看你的脸,是不是还那样的真诚而又明亮。

总以为,游走于旅途之中的我,泪眼朦胧之后剩余的只有无限的寂寞和感伤,然而不经意间,记忆又在思绪中沉淀,叩响我紧闭的心扉。我记得你初进高中时天真的面孔,灿若晨星的双眸。你和我一样喜欢大声唱感动我们的歌,喜欢闲暇时躺在操场上看一本书,或者挤在一张床上追忆似水的华年,憧憬未来的美好。在我的记忆中,那些两个人明媚铿锵的日子,那些骑着单车在校园外追逐的日子,那些精心折叠起来的日子,还有那些念着“书生意气,挥斥方遒”的日子,从来都不曾消逝。你那样轻盈地从我的生命里飘过,犹如一朵粉红色的流云,点缀得我的天空一片空灵。当我穷尽目光想要留住你飘过的痕迹时,却发现泪水已洒漫上来,溢出我的眼睛,湿润了我的记忆。

我想,你,我不会忘记,但如今我们需要分开旅行。

最初的不舍曾在罅隙里毫无目的地蔓延。我开始在每一天的形单影只里做自己的事,在那条熟悉而又陌生的路上徘徊,找寻着你的身影;回家的日子,我总是不断地熬夜,上网、看书,盯着窗外黑色潭水一样的深夜,在凌晨的时候慢慢地睡去。黑夜中,我仿佛可以穿越一

切障碍,看得到脚下翻滚的麦田,看得到远方飞过的候鸟的印记,看得到没有尽头的铁轨上蔓延开来的花海,看得到一切梦里的东西,于是我能够看到我们手挽手,带着定格不住的笑容……

我想,时间将会证明,我们可以分开旅行。

如今的平静从心房最深处来得悄无声息。我会经常在傍晚的时候,捧一杯暖暖的白开水,看树叶缓缓落下,宛若秋天已经失却的蝴蝶,沉睡在自己的影子里。我似乎不再觉得孤独,我知道世界在我的周围,也在你的周围。深蓝的夜色中,思念和记忆仍然会跑得很远,然而当我怀着对日光的期待,用无垠的记忆感知美好,我竟然能够欣喜地发现:我对生活,除了热爱,还是热爱。

睡觉前再喝一杯牛奶,再听一遍《我们都是好孩子》,拉开小半的窗帘,让月光毫不拘束地躺在我的被子上……我的生活依旧,只是比平常多了一份浅流般温润的思念。

我想,我们终将答应,愿意分开旅行。

你说:“我们要用一生的时光成就我们的梦想。”

你说:“即使我们分开,也要想着对方。”

你说:“我们一起走到现在,真好。”

你说:“熟悉的地方没有风景,让我们分开旅行。”

这样的回首总是为了纪念那些毫无征兆

地出现在生命中又从指间悄然溜走的人,他们真的来过,并且带我去看了从未出现过的美丽风景,教会我勇敢,教会我爱……在我的心里,每一片细碎的记忆,都如同一朵被风干的菊花,于某个沸腾的日子里,以茶的心情,吐露出饱满的清香……

孜孜矻矻,茕茕孑立。多少人这样,在生命的旅途中跌跌撞撞。有的人高举不辍,有的人萎靡不振;更多的人,或明或暗,只是渐行渐远,慢慢地忘了初衷,暮色苍茫时蓦然回首,竟然,已过了一生……

而我们,有着纯真的梦想,有着义不容辞的担当,有着对生活无限的憧憬和想望。于是,我们这些注定不会孤独的孩子,分开后的旅

行,也会走得洒脱飘逸。因着心中那份熨帖的美好,即便是淋漓的思念,也能够描成灼灼的桃花,在易逝的韶光中次第绽放。

走吧!走吧!让我们分开旅行!在未来的路上,那些无悔的坚持,那些行行重行行的彷徨,那些天长水阔知何处的迷茫,将依旧存在,我们需要挽起一个新同伴,毅然地迈向远方。会有那么一天,我坐在火车上耐心地看路两边荡漾的梧桐树,在海边捡起一只贝壳听它梦幻般的诉说,在陌生的城市对陌生的人说你的好,学会一个人真正斗志昂扬地行走,满怀希望地向前方,挥一挥手不再回头。

(指导老师:马素芳)

男孩儿,抬起头来好吗?

10级30班 范潇逸

从之前的不在意到后来悄悄地关注他,我发现他一直都是这样。

教室里,操场上,哪怕是楼梯间,都不曾看到过他抬头的样子。脑袋尽量向下低,向下垂,直至人们无法看清他的相貌,他的表情,无法窥视到他的一双眼睛,更无从了解他在想些什么。

其实,他是班里个子最高的男孩。我的个头连他的肩膀都不及,同他讲话时都会仰得脖子酸痛。

我的座位在教室第一排,而他,在最后一排。平日里,我们未曾有过太多的接触,在浅薄的印象中,知道他学习不错,热心班级事务,个子高却不壮,显得单薄。他常垂着脑袋,与左边同学的脑袋近乎瑟缩成一个整体,像只受了惊吓的兔子,又透着些许颓废。他不大与人说话,好像一个害羞到骨子里的姑娘。他在课堂上回

答问题说得最多的一句话便是“同学们,我可能说的不对……”,渐渐地,听多了这句话的我们都为他叹气,为什么他会如此的谦虚?

女孩们都说他人好,我与他不熟,自然不敢轻易认同。

曾在班里的评论簿上,瞥见了他的几句文字。简短的话语,布满了忧伤,夹杂着悲观的情绪。看得出他似乎不怎么相信美好,认为生活就是一场苦难的旅程。虽然,这些话出自一个男生之口,多少让我心生几分不满,敏感多愁的男生,我可并不怎么欣赏。后来,又碰到他的文字,也是不以为意。

记得很久之前,他犹豫着走到我的面前,依旧低着头,并用手半掩着说话的嘴巴,显然有些不好意思。他是想询问我有关怎样投稿的事。原来,他也有写作的爱好。

找回童年,找回那颗真诚纯洁的心,找回那双能看透一切虚伪丑恶的眼睛。穿过现实中的虚与委蛇,回复童年的真善美,你会发现,它会战胜所有谎言,拉近心与心的距离,让生活充满温暖与快乐。

——08级1班 刘奇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日子就这样不咸不淡地过着。我与他所说的话加起来也不过十句。

后来,与朋友的闲聊里,偶听得几句关于他的故事。也隐约觉察到,他的成长中或许经历过伤痛。心中渐渐生了疑问,却始终没有勇气去打听些什么。每个人的成长中都会或多或少遭遇些许不幸,残留几抹伤痕,总会保留一幕幕不为人知的忧伤片段。理解了这些便是,何必再过多的追问呢?

于是,评论簿上,我重新翻读了他的文字。行间字里,仍旧浸满了忧伤,只是我不再不屑,也不会是认为他是在无病呻吟了。自己那写满忧伤文字的日记本也不过才闲置了两年,人在成长中总需要一段时间来迷茫,伤感,舔舐尚未成熟的心思,否则怎么学会长大呢?

偶尔,我开始不由自主地将目光偷偷停留在他身上,打量着他的一举一动。他待人和气,从不见脸上泛有愠色,班里的事务他向来非常积极,找他帮忙的同学大都不会遭到拒绝。成绩不错却不会有居高临下的傲慢,反而,很是谦虚。可惜无论做什么事,他总是低着头。

我想,他是个不错的男孩。于是,我放下女孩那所谓的矜持,试着主动与他打招呼。每每这时他绝对是看一眼盛满笑意的我之后迅速低下脑袋,腼腆地笑着回应我的招呼。

女孩们闲聊依旧会提到他的好,我默默点头。

记得那天,跟好友去买阿尔卑斯,因为人多挤不进去,颇为遗憾的我嘟着嘴巴,恰巧在超市门口遇见了他,打过招呼后便简单抱怨了几句,他听着,没有说什么。不久在楼梯口,他叫住了我,生怕我久等了,慌忙从口袋掏出了两支阿尔卑斯夹心糖,塞进我手里,并紧张地低着头说,给我跟好友的,一人一支。我忙推辞,他却始终坚持。最终,我收下了,心里也觉

得暖暖的。他总是这样,用自己真诚的爱小心翼翼地关心着身边的每一位同学,不求回报,更不曾想过自己需要些什么。

后来,与伙伴们谈天时,我常说,他很善良。就是这么一个男孩,他善良,真诚,关心他人,谦虚,努力,认真学习,在他身上寻不到半点如今男孩的嚣张与狂妄。就是这样一个在常人眼中优秀的男孩,却在始终低着头的演讲中,向同学们说,他是卑微的,没有什么资格站在讲台上。卑微?同他相比,我不及他优点的十分之一,我又有资格?

我从未得知,他在成长中到底经历了什么,以至于他的心变得如此脆弱。但我又分明看到了他在体育训练中的坚定与在学习中的努力。抑或是自卑?也许,他仅仅是装满了太多心事罢了。一个孩子,到底要在生活的境遇中徘徊多久,才能触得到幸福?

其实,他很优秀,所有人都这么说。

其实,被他关心过的人,同样也在关心着他。

其实,他的生活中有很多美好,只因为他总是低着头,而错过了。

男孩,快点抬头看看阳光吧,看看周围的一张张笑脸,你所渴望得到的爱,其实一直都在。

■



年华倒映在青春里

10级1班 赵雨晴

犹记得，青石板上的白色印迹，是那年夏天，香草冰激淋滴滴嗒嗒化掉的伤口。

——引子

突然间想起你们了。

耗子，菜园子，大米，小米……很多很多人。

于是记忆里那些完整或不完整的片断，匆匆忙忙地涌了出来：双腿呈标准O型的班主任，用修正液划得乱七八糟的课桌，宿舍楼前的秋子和乒乓球台，以及那无时无刻不在疯长杂草的校园……

很久没有回去看了，那些近乎遥远的记忆，似乎隔了一层磨砂玻璃，已变得模糊。不知你们是否还记得彼此的誓言，是否还记得我们说过高中要努力学习的话，是否还记得我们相约大学里的相聚……

二零一零年盛夏，我们拿着各自的毕业证，望着讲台上眼睛里雾气升腾的班主任，听着他断断续续地说着“再见了同学们”，视线变得很模糊。当背着包从老班身边走过，轻轻说完老师再见时，我的眼泪不争气地掉了下来……只是舍不得，舍不得很恶搞却很细心的菜园子，舍不得陪我走过四个年头的大米小米，舍不得你们给过我的那么多那么多的爱……这样一散，不知何时才能人数齐全地再凑在一起，笑闹着说好久不见。

还记得来高中报到时，昂着脑袋望着教学

楼，心潮还无比的澎湃。然而，似乎这种热血沸腾抵不过时间的消磨，要去复旦读书的憧憬也就被抛在了脑后，就这样浑浑噩噩地过了半年，整个人好像被抽干了似的，变成了一个没有灵魂的空壳。不想学习，不想努力，却那么那么地想做一个坏孩子。于是我充分地浪费了高一上学期，正玩得浑然忘我不亦乐乎的时候，班主任一番话点醒了我。是的，我竟然忘记了家里对我期望很高的父母，忘记了他们面朝黄土背朝天的辛劳，我心安理得地花着父母的钱浪费着青春，浪费着本来就不多的年华。

记得读过一句话：草的人生在地上，长出来的都是阳光。我们爱阳光的温暖，却忘记了阳光背后奋力成长的艰辛。不是每次努力都会有收获，但每次收获一定要有努力，这是一个不公平的不可逆转的命题，无需抱怨什么，这就是真正意义上的生活。

而耗子，菜园子，大米，小米，你们是否也在青春里兜兜转转，迷失了自己呢？或是在路途艰险中，失了方向？迷了路没关系，只要朝着有光的地方奔跑，就会走出困境，希望就在我们身边。

其实并不是每个人都会在蓦然回首时看到灯火阑珊处的那个人，而我背后一直有你们，那是多么幸运的事。我们一起成长，一起成熟，一起经历了青春中各种各样的沙尘暴，一起分享了彼此的小幸福，一起看年华似水，匆

找回童年,重拾童年的童心,重拾那些天真烂漫、无忧无虑,睁大眼睛,探索这新奇的世界。让童年像清凉的溪水流过因现实而疲惫的心,跳出金钱的包围,你会发现人生最质朴的美丽。

——08级1班 刘奇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匆逝去……所以我们还要一起努力,一起朝着理想奔跑,找回当年的热血沸腾。

青春是座钟楼,朝阳与迟暮,初夏与深冬,更替与再更替,乐此不疲;而年华是一盏沙漏,流动与静止,反反复复,覆水难收。年华倒映在青春里,深成一圈湖的纹,而我们的十六岁,就这样逝去了……

“说一声加油,一切更美好,

所有的悲伤,请往边靠。

曾经流过的泪,湿了伤口,

就让阳光晒干而褪,

这一种加油,人人需要。

手牵手,我们一起赛跑,

说好不见不散,每分每秒,守候你到老……”

最后,也愿我们彼此,波折过后,终会幸福。

风华正茂

10级17班 良子

一

留不住的是时间,跑不掉的是回忆。

能记起昨天做了哪几道题,听哪位老师讲了哪个公式;能记起前天午饭吃得很香,中午做了个好梦;能记得前天之前的一天、两天、三天发生的事;却忘记了一周前我说了什么,做了什么,是在和谁打篮球,还是在去某个地方的某条路上,或者是躲在被窝里等待闹钟叫我起床?

半年前来时,天公不作美,灰色笼罩着天空,叶片上甚至还挂着雨滴,晶莹的,纯净的,从那粒雨滴中,我看见了自已,还有身旁的他们。

从前不曾相识,以后也不愿忘记。

一纸录取通知书,我们从各地聚集到这里,二百多个日子似水流过,欢笑,苦痛,辛酸,汗水,只有这里为我们珍藏着。和谁吵过架,为谁争执过,那些往事不会随云烟消散,也不会如在眼前,是像坛女儿红,久酿,酿久,方才醇香。

二

还有什么可以比这糟糕吗?这是我看到自己数学试卷时的第一反应。春天时节是很容易愤怒的,有时仅仅是因为一个分数,就像此时的我,而愤怒让我的大脑一片空白。

高中以来的最低。

两眼呆呆地盯着试卷,不知道该怎么办。提起笔,不知道写些什么,打开书,翻开两页,读了一行,又一下子合上,拿来另一本,却读不下去。

手紧紧地攥着笔,甚至想要捏断它,一遍又一遍地敲着桌子,想要一拳狠狠地砸下去,转头看窗外的白蜡树,想倚着它吹会儿风。

四月清晨惹人怜。不凉不热,时时春风拂过,撩起女孩的长发,舞起抽芽的柳条。我行走在路上,大口地喘息着,每一口都享受着春天的礼物。

在这个清晨里奔跑,在奔跑中等待朝阳把第一缕阳光洒向你的面庞,然后闭上眼睛,却依然能感受到那片明亮,停下,静静地听风轻吟的声音,听抽芽的呻吟,听湖水的叹息声。

心中的阴霾消逝殆尽,那些怅然,那些迷惘,在这个清晨陨灭。

三

秦少游,婉约派,其作品笔法婉约,情思缜密,意境优美。不知怎的,喜欢上他的词了。

轻轻地摩挲着那卷词,轻叹少游的侠骨柔肠,一句“陇头流水各西东,佳期如梦中”,道出少游的绵绵情思;一句“夕阳流水,红满泪痕

中”,叹出少游的浓浓离愁;一句“曲终人不见,江上数峰青”,品出少游高洁的品性与怅惘的心绪。

少游一生多蹇,三次赴考才及第,及第后的仕途也不顺利,因卷入新旧党争而屡遭贬谪,五十二岁时,少游因赦北归,行至滕州,中暑而卒。哀其一生,不禁扼腕叹息,文章憎命达。

忽想起东坡,同样的仕途坎坷,屡遭贬谪,东坡却发出“造物主之无尽藏,而吾与子所共适”的笑谈。东坡不幸,然诗人不幸世人幸矣。若非官场失意,岂能做出千古佳句,吾辈又怎能有幸领略中华文学史上的瑰丽奇葩?

世事无常。历史已成往昔,不多评论。只是今时的境况令我深省。纵使暴风猛烈,骤雨无情,也应屹然挺立。倒下的,只能再在风中嗅到它们的气息,却再也觅不到他们的踪影了。

四

一朵花,一片叶,他们是幸福的。

花叶等待着青春发芽,开花,秋天凋零碾

作尘,年复一年,每年都会有众多兄弟姐妹相伴,风吹过时,他们一起欢呼,风静息时,他们静谧地享受温暖。

朋友,一生的财富。

还记得中考结束后,我们坐在公园里,珍惜最后在一起的时光。大家都知道,以后想再聚,难啊。有一朋友抱着我,什么也没说,让我陪他看天空,我知道,这种感情不需要语言来修饰,天空中有什么?那是我们曾经的点滴。

友情就是这么回事,淡淡的,就像矿泉水,虽无滋味,但解渴就靠它。

虽没有美酒的浓烈,没有果汁的甘饴,却总能悄悄地滋润人们的心田。

翻开语文课本,几行字映入眼帘:忆往昔峥嵘岁月稠,恰同学少年,风华正茂。青春的年华,灿烂的韶光,我们彷徨过,我们奋斗过,我们一起努力过。昨日之事已不可留,惟享受今日青春的盛宴。■

我长大了

10级31班 陈梦雪

以前,或者说是今天之前,我还一直傻傻地认为我还只是一个孩子,因为我还未满十八岁啊,而今天,我确定,我长大了。

今天,去一位爷爷家配钥匙,一开门,爷爷很热情地跟我说话,把我领到了屋里。我说要配钥匙,爷爷拿过我手中的钥匙就去了里屋,过了一会儿,他拿着钥匙出来打磨,一边打磨一边问我:“这闺女,是谁家孩子啊,怎么没见过。”我愕然,没见过?以前这位爷爷常去我爷爷家玩,还老和我闹,现在却说不认识了,没见过。“爷爷,我是梦雪啊,以前你常去我爷爷家

玩,还经常和我闹呢!”爷爷停了一下,抬头看着我,那种眼神似乎有点不好意思,又似乎带着些惊讶:“你真是梦雪吗?你看看,我这人老了眼也花了,你要是不说你名,我还真不敢认你哩。”我没再说话,对爷爷笑了笑。

我拿着配好的钥匙往回家的路上走着,天已经黑了,在这条路上只有自己。想着爷爷说的话,时间真过得这么快吗?我真的长大了吗?那为什么有时候我还会耍小孩子脾气,为什么还不听妈妈的话?是我不懂事吗?泪已悄悄滑落……

不,不能再哭了,擦干泪水,我长大了! ■

生活是美好的,也是残忍的,没有了残忍,美好也就失去了意义。有了那份美好,就算残忍些,我们也要欣然地接受。

——10级37班 马思奇

青春短笛

书生意气

黑灵魂

09级22班 张哲元

当你昼思夜梦,当你狐疑不定,当你经验最纯粹的恐怖,你便是坡的化身。

——余光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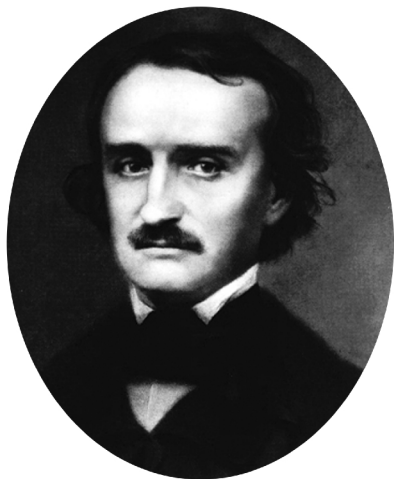
最近看到一幅爱伦·坡的画像,与想像中迥然相异。想像中那个崇尚唯美主义、怀揣最敏感心灵的诗人坡,该有着孤独、忧郁以至病态的面容。

真正的爱伦·坡,他头两侧下披着鬃发,没有一丝滑落到宽阔的前额。眉头紧蹙,眼珠很大,翻向上方望去,似无神却有神。

背景是极连续的淡黑,不见底的纯黑,只在人像轮廓边缘透出隐隐的渐明的光亮。嘴角一侧向上微翘,有那样的一丝戏谑与嘲弄——他在嘲谑生者,嘲谑尘世。他来自炼狱、深不可测的炼狱。坡是一个灵魂,最凄黑、优美、忧郁、敏感的灵魂,来自灵魂的火始终在他内心燃烧。

他是来洞悉人性——人性中疯狂与理性、清醒与梦境的交界,洞悉最纯粹的、最痛苦的残忍之美。

坡不喜欢阳光,密不透光、高长的墙面是他最钟爱的布置,他的高峨身躯下一颗敏感脆弱的心灵也许受不得阳光。一片黝黑之中,也许是他最清醒之时,有灵魂们与他相伴,他表露着内心对美的赞叹,——病态之美,死亡之美,常人无法想像的恐惧之美,那的确是一种无法言说的美妙,却在坡的笔下淋漓尽致地排展开来。他更偏爱火光,“火光透过血红的玻璃投射到黑色天鹅绒挂毯上”,这是只有黑灵魂



可以前往作祟之处,只有坡的脚步可以企及的美丽。

爱伦·坡就是这样洞察着、感受着,偏执地浸淫在一种恐惧之中,淋淋鲜血之中的恐惧,恐惧到美。他有着异于常人的心灵——敏感、精致,敏感到令人啼泣,敏感到祟人。坡长时间居住在暗无天日的小地下室,凄黑,但绝不黑暗,有心之人总可以从他笔下那些疯狂、丧失理智的人身上窥探到他内心的火光,来自灵魂的火光。

坡也对钟表情有独钟。当最高耸的古钟的指针,在子夜重合,月光洒向针脚冰锋的利刃,有什么比这更能引得灵魂的集聚,鬼哭神号,凄声惨叫,坡就是其中一个黑灵魂。古老钟摆踏着钟点敲击出十二下的浑厚,波浪之大、之长、之远,挑逗着周遭一个个生灵,谁人曾体验过这种最纯粹的恐惧?这也是坡笔下的凄美。

坡的一生就似一个巨大的谜团,包括他的思维,他审视世界的角度,也包括他的死因。

很早前读过余光中先生写拜谒坡墓的文章,余先生将坡比作“黑灵魂”。的确,有什么能比这更形象地譬喻坡的心灵?

逝者已去,他的灵魂因而得以永生。作文聊以祭奠,以追溯往者。如有断章取义之处,九

夸夸咱的好班委

10级25班 曲春娇

说
吧

我班的纪律卫生从高一开始的倒数,逐渐好转,这其中,除了同学们自己的觉悟和劳动,以及老师的教导有方,还因为我们班那几位优秀的班委。他们一天做许多人的事,纪律委员不但管纪律,还多干值日,小到收拾讲台,擦黑板,大到用一小块抹布一寸一寸地抹地。而卫生委员也不只是

监督别人,自己天天都在不同的地方行使自己的职责,体委还会和班长交替值班,看管纪律,而班长更忙了,班中大大小小的事他都操心,早上还帮每科课代表去收作业。整个班里洋溢着一种团结的温暖。有每一个人的努力,我相信高一25班是最优秀的班级,谢谢你们无私的付出,谢谢你们的认真和执着,你们的努力我们会记在心里!

谢谢你的爱

10有35班 闫晨昊

你只比我大一岁,可却像经历了万水千山一般,总能轻易洞察我的心事,知道我的需要。可是姐,我也好想像一个勇士一样为你遮风挡雨,陪你披荆斩棘。以前总觉得长大是那么遥远的事情,遥远到我们可以一直口无遮拦地嘻嘻哈哈,遥远到我们可以一直在一起永远不分开,可是,遥远似乎已经走到了尽头,你即将高考,步入你生命的另一片天空,而我则抱着这些你给我的爱,远远地追随着你,跟着你的脚步,踏过每一个盛夏与寒冬。姐,在未来没有我陪伴的日子里,愿你能一直安好!

好想好想

——致实验中学原07级14班同学

10级25班 张鑫

每每想起十四班,每个人的一颦一笑都会在我眼前浮现。初中那三年的风风雨雨已过,十四班的教室,见证了我们的成长。即使我们曾流过泪曾受过伤,但这一切不愉快都已随初三分别时的那阵风消失了,留下的只有满满的感动和思念。从初一的相识到初三的分别,我们经历了多少艰辛与快乐,只有我们自己知道,这是十四班的专属记忆,这三年的友情是永远不会被磨灭的,它是我们一辈子最纯真的记忆。小倩,璇子,天宇,肥肥……十四班的同学们,谢谢你们,陪我走过了最快乐、最美好的时光,真的好想你们!

蔷薇花开

08级35班 吴晓超

一天晚上,宿舍熄灯后,我们在讨论高考后聚会的事情,上铺同学突然说了句:“你们说高考后大家还会记得彼此吗?”大家伙沉默了,显得有些沉重。我起身对他说:“会的,肯定会,

因为同学是一辈子的,无论何时何地,我们在彼此心中的印象、地位都不会变。”我们都笑了,因为我们都相信是这样。六月蔷薇开正浓,今年六月,我们将会是那片最美的蔷薇花丛。

10.13 简小A.

10.13のHapp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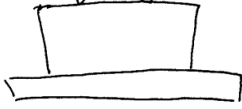
13班是个快乐の家...



画吧

Look at this

历史老师 谁来
说说??



静 3秒...



邱儒鸿!!



好吧!
邱儒鸿
你来说...



邱哥

老师,我4无幸の...

And That

我们有0个很可爱的
老班器



时而优雅...



时而激动...



时而羞涩...



时而愤怒...

Also...



我们永爱

13班



泉之下,幸勿为过。

附:

爱伦·坡,美国天才诗人,优秀短篇小说作家,独到的文学评论家,象征主义的先驱,侦探小说的开山鼻祖。一个充满悖论式的人物,坎

坷半世,身后盛名远播,集绮丽想像与缜密分析于一身,追随美的整体效果,而美却附着于死亡之花,与恐怖和诡异相伴相生。

代表作:诗歌《黑鸦》,短篇小说《瓶中手稿》《丽姬娅》。■

沉潜

08级1班 刘奇

林语堂先生曾说:“世上最幸福的事,就是能在雪夜里、火炉边,一本一本地翻找着书本,直到一本中意,便可以坐下就这样读一整个晚上。”深入到文字的世界,同优美的语句与辞藻翩翩起舞,与作者做一次神交。林先生讲的便是这样一种“深阅读”吧,在他眼中,能自在地进行这种“深阅读”,是多么惬意的事。

而今天,又有一个截然相反的词渐渐地流行起来——“浅阅读”。

“浅阅读”,顾名思义,就是浅显的阅读,追求简单轻松、实用有趣的阅读。今天,面对“汗牛充栋”的各类书籍与极度稀缺的阅读时间,周旋在快速社会中、忙得脚不沾地的人们,只能让阅读“由深入浅”。

“浅阅读”是把双刃剑。对读者而言,它固然增加了我们的阅读数量,提高了阅读效率,但同样把一桌丰盛的阅读盛宴变成了干巴巴的汉堡薯条,让我们浮躁得不能静下心来思考书的思想内涵;对作者而言,它更势不可当地漂白着他们的文字与思想。“浅阅读”的流行让适合“浅阅读”的书有了更好的销量,这决定着作家们的收入。当文学掺杂了商业元素,为了生活,作家们只得让书变得更“浅”。直白的文字,苍白的内涵,降低了质量的同时也降低了“成为作家”的门槛。更多原本没有多少文

学修养的人蜂拥进这个“奇妙”的世界,又如何期望他们能写出什么好书来呢?当读者与作者变得同样浮躁肤浅,“浅阅读”好像一本当下流行的小说,掀开精美的书面,只剩粗陋的内容。

“浅阅读”中我们读到了同样肤浅的世界,除了一个个令人艳羡的故事,它留给我们的启示少得可怜。而当流行社会的纸醉金迷污染了文学的净土,当阅读成为“肤浅”的推波助澜,当阅读失去了它原本的意义,我们应该重提那个快被遗忘的词语——“深阅读”。

“深阅读”是雪夜里林语堂手中的札本,是毕淑敏“人生拍卖课”上买下的老旧的图书馆;“深阅读”是面对茫茫大海沉默的眺望,是浩瀚星空下痴迷的仰望。“深阅读”让我们重温一个充满阳光、茶香、书卷气的静谧下午,让所有狂躁的火花都熄灭,重拾心灵的平静宁和,重新在文学世界里思考生活与生命。

“浅阅读”已不仅仅“浅”阅读了书本,当我们迷失在“浅阅读”流行的世界,我们“浅”阅读的还有自己的生活与生命;“浅阅读”里,我们丧失的不仅是对文字的思考,当我们自甘堕落成灯红酒绿里的行尸走肉,我们丧失的还有人生道路的希望。

正如变得肤浅的不只是阅读,需要沉潜的也不只是阅读。■

一颗平常心,不走平常路

10级1班 崔静涵

我望着他们匆匆踏上小路,焦急的身影穿梭在浆果闪耀的丛林间,心中不断回想着我们的约定:采摘一次,不能回头。可这茫茫原野,成千上万个星芒般的浆果散落在簇簇丛林间,狭长的小路曲折蜿蜒,哪一颗才是这漫漫长途上最大的?

我迟疑着踏上了小路,不住地环望,一颗颗鲜艳的浆果将我簇拥,灿烂的阳光下发着绚烂的光芒,我仿佛置身于果的海洋,一片片红艳艳,一片片金灿灿。这颗好美,那颗好艳,那一颗怎么那么饱满圆润……没走几步,我已经是眼花缭乱,对前方的幻想与希望,燃着旺盛的贪婪与欲望,我一次又一次地狠狠抓住了自己渴望摘取的手,咬咬牙,跌跌撞撞向前走。

犹豫不决中,路程已走了大半,我却依旧两手空空,心中一急,伸手就握住了一颗浆果。摘?不摘?前方的路谁做保证?如果只剩下几颗干瘪的浆果,哭都来不及。既渴望收获,又害怕失败,心里好像打了仗,一片狼藉与混乱。欲望与现实僵持在天平的两端,激烈地斗争,天平不住地猛烈摇摆,烈日嘲弄般地高高挂着,豆大的汗珠从额上淌下,浸湿了眼睛,火辣辣地疼着。我紧紧咬住嘴唇,握住浆果的手一片汗渍,贪婪已经团团围住了我的理智,一口一口地吞噬,手腕稍稍用力,坠弯了枝桠,小小的

浆果轻轻颤抖……

挂满浆果的枝条还在上下摆动,我一屁股坐在地上,懊恼地拍着脑袋。怎么会这样?我是那么渴望成功,万一失足成千古恨,我……我都不敢想。小路还在蜿蜒地前行,终点也守望在远方,红日斜嵌在天边,撒下柔和的光辉,剔透的浆果,熠熠闪光;郁郁丛林,鸟语花香。一路上我完全被欲望冲昏了头脑,竟没发现周围的景致是这般美好。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伸手抹去额头上焦灼的汗水。从现在起,我不再去想输赢,从现在起,我不再去想目的,保持一颗平常心,尽情享受这份美好。那小小的浆果只不过是这路上小小的点缀,怎么能阻挡我前进的脚步,阻挡我拥有更多的美好。

我再次上路,面带微笑,这将是属于我的旅程。就在前方,最美的浆果在向我招手,心满意足地摘下,放进口袋。夕阳,无限美好。

人的生命里,也有这么一条曲折的小路,当你怀着一颗平常心时,发现每一个角落都盛满阳光,每一缕风都带着花香,每一个转角都盛开独特的风景,心里的每一个角落,都在熠熠闪光。

当你怀有一颗平常心时,路不再平常,虽然你也在寻找,但收获的,不只是梦想。■

在路上

09级29班 盖思琪

年轻时我们心中总有一个梦,韶光不再时我们向往实在的温暖,因为自己再也给不得。

——题记

你忽然就感到茫然,每个人都会有那么一个时刻忽然感到茫然:我是谁?我在做什么?我为什么要在这儿?我从何处来往何处去?我为什么要来走这一遭?这是一些从来没有人能确切回答的问题,或者说我们需要的往往不是答案。而不过像是在深秋,在远离家的小路上,你迷茫了,厌倦了,想家了,想回家了。

你还记得年少时你的梦想,想出来闯一闯。这大概是每个少年永恒不灭的梦想,想去闯一闯,梦想着出去走南闯北感受生活。不管外面的世界好还是不好,哪怕撞得头破血流呢,也会化为抹不去的红,艳艳地点缀在一个人的生命里。每次老人说起“我年轻的时候”总是容光焕发精神矍铄,连皱纹也要闪出光来。

你以为外面的世界就是这么美好,你可以看到从来不曾见到的景,看到从来不曾见过的人,也许,我是说也许你还会碰到一个知己,志同道和倾盖如故,也许你还会碰见一个女子,情投意合执手契阔。你与他们酣畅淋漓地饮酒高歌,执剑傲走江湖,一起匹马戍梁州,一起为理想而奋斗。

总之,生活在别处。

然而你怀揣梦想出发,才发现这世界并非

如你所想的那般美好,有一天真地碰壁后才知道,那滋味其实不好受,可那时你不能回头,连泪也流不得,只能打落牙齿和血吞。

年轻时我们“仰天大笑出门去”,以为“我辈岂是蓬蒿人”,却被现实打得落花流水,击得遍体鳞伤,却还得强颜欢笑地说我没事呢,因为这是我们自己选择的路,退无可退。

而你就这样故作轻松地向前走着,几经寒暑不曾回顾,然而眼不曾心也不曾么?当孤身一人发现衣衫褴褛却无人修补时,当寒冬深夜独卧薄衾时,你终于不再铁马冰河夜夜入梦,也会想起你远在他乡的家。

当有一天心中的热血不能抵御现实的风雨,我们才会想起,曾经温暖的家。所幸你还有个家。

于是你就到了这里,枯藤老树昏鸦,小桥流水人家,而你,已古道西风瘦马。

是你到了这里所以才忽然迷茫想家了么?不,也许恰恰相反,是你倦了才到了这里。无论如何,总有这么个地方,让你犹豫不决:是向前,继续居无定所地漂泊,还是向后,屈从现实中家的温暖。

夕阳西下,古道之上,秋风肆无忌惮地横行,太阳最后的温暖也终于要收起来,一点一点,毫不留情地收起来。

你仰头,微微地笑了。还等什么呢?还犹豫

原来,生活中我们看到的都是彼此的影子,只有我们离开人群,一个人独处的时候,看到的才是自己真实的模样。

——10级37班 马思奇

青春短笛

思想碎片

什么呢?

将有些伛偻的背挺起,将青衫上的灰拍走,虽仍距家万里,虽仍需长途跋涉。但人一旦确定终点,到达便只是时间问题。

你拍拍马儿,就这样渐渐消失在古道尽头……

后记:

其实人一生都在路上,以出生为起点,以死亡为终点,而其间又被分成无数的小段,我们不断到达终点,又不断以之为起点,重新上路。我

最崇尚的是少年时期,这是我们的黄金时代,去了就不再。尽管少年很多想法都不成熟,初生牛犊不怕虎,匹马都敢戍梁州,但涉世未深,有冲劲,有梦想,以为自己无所不能,大鹏展翅犹恨天低,因为年轻所以朝气而活力无限,因为年轻而无所畏惧,每个人都会有这样一段年少轻狂的时光,每个少年,都是阳光,独一无二。

可惜大多数时候,那些梦想和眼中的光会被时光带走,少年泯为普通人,只能在记忆中找寻曾经。刀剑如梦,策马啸西风;青春一响,白发旧时星。■

凤凰花开,你我人生几何

10级26班 艾小亭

小巷,探出凤凰花的簇簇火红,它骄傲地展现自己的那片红。

林清玄写道:“拈凤凰花成一只只蝶,登上高楼去随处散放,它旋转飘落姿态赢得多少童稚的笑声,往事也像这些蝶一只只飘去,它们纵使旋落的姿态各不相同,终究都会消逝了,而这一只只飘落的凤凰花却如同我们的人生。”

人生长路漫漫,其实也不过短短数十载,庭前的花开而又败,流逝的时光终不在。所以,同样的人生路,如凤凰花一般飘落时,更要选择好自己的姿态,怎样的姿态呈现出怎样的人生。

生活中,我们每个人都拥有凤凰花般的美丽,我们的人生路都充满着希望,充满着光亮,可是姿态却又影响着每个人的路。你可以遇到困难就自怨自艾,当然也可以鼓起勇气向前走去。院墙再高,也终究可以开到墙外去;人生的路再漫长,也终究会走到最后。平平凡凡是一生,轰轰烈烈也是一生,一切都似那舞在空中的凤凰花,是盘旋,是坠落,是似蝶而舞,还是如纱

飘落,再火红再娇艳,美也会有保质期,可是只要美过了,辉煌过了,那么在逝去之时,还在乎尘世的种种吗?生命的升华,需要我们以最美的姿态去面对。

也许,繁乱的高中生活,会让你窒息,会让你自暴自弃,你是否也感叹那些似火的凤凰花呢?我们的根源是一样的,只是选择了不同的姿态。有些人拼命挣扎,努力让自己不会坠落;有些人只是梦凤化凰的一段惜情,当自己坠入尘土时,梦也便碎了,在碎梦中瞧见了自已可悲的脸,却还在埋怨上天的不公。你选择了自己的姿态去面对自己的一生,你,哪有资格去埋怨?

凤凰花开,你我人生几何
簇簇火红可曾点亮路途坎坷
选择最美的姿态
化作一只轻灵的凤凰展翼
点破蓝天
奏人生如花般最美的旋律……■

幸福是仰望天空微笑时嘴角的弧度,幸福是三口之家团聚的时光,幸福是苦涩的青春里难以说出的小秘密,幸福是什么呢?幸福正是这些小细节。

——09级45班 点儿

青春短笛

思想碎片

明星代言 = ?

10级34班 未来

娱乐是花,务实是根。如果要欣赏花的美丽,必须先加强根的牢固。

——题记

如今的中国社会,人们的娱乐细胞越来越活跃,新事物层出不穷,新问题屡见不鲜,我这里就有这样一道多解的问题,“明星代言 = ?”,目前有以下答案:

答案一:明星代言=金钱

“钱不是万能的,但没有钱是万万不能的”,这是流传最为广泛的关于金钱的“名言”。在物质社会的今天,“利益”是人们的第一想法,做这件事情,我能够得到多少报酬,这往往是人们在做每一件事之前先考虑的,这个想法是无可厚非的,劳动嘛,就应该有劳动报酬,这是天经地义的。于是,君不见明星们一个个成了各类产品的代言人,据说,明星代言费少则几十万,多则上千万,这个数字,实在让“贫民”的我惊叹啊!当然,企业给明星代言费也是正常的,企业与明星之间用“金钱”建立了联系,企业请明星为其产品做宣传,而明星则以明星的身份为企业产品作证言。两者之间的纽带是“金钱”,所以我得到了第一个答案:明星代言 = 金钱。

答案二:明星代言=声誉

明星之所以成为明星,最主要的因素是他们本身的素质不一般,再加上他们塑造的形象与众不同,从而得到广大百姓的认可,尤其是受到我们这些90后和80后年轻人的追捧,他们的形象在我们的心里永远是高大的,是高尚

的。一些明星为了提高自己的知名度,为了进一步提高自己在大家心中的声誉,从而选择了代言这个途径,这是明星们的自由,我们并无权干涉,这不仅给明星带来了不同凡响的声誉,也给企业带来了“地球人都知道”的效应。但明星代言,也会损毁自己的名誉!这里我想问每一个明星代言人:你们能够确定你所代言的产品,质量上不存在任何问题吗?你们能够亲身体会代言的品牌所产生的效果吗?如果不能,那么这就成为虚假的代言,是对你们声誉最大的戕害!此时,我得到了第二个答案:明星代言 = 声誉。

答案三:明星代言=责任

人是社会中的人,人不可能脱离社会而单独存在,一个人不仅要为自己的所作所为负责,也要为他人负责,这个“负责”就是责任。名人、明星代言虚假广告要负道义和法律责任,如果代言的广告的确给消费者造成了伤害,可视具体情况追究代言人的连带责任,或按比例承担责任。(其实这些我并不懂,这都是通过学习学到的)“明星代言多数都是朋友介绍,经纪人操作,明星不知情,也是受害者。”请代言的明星们注意,你要“知情”,不要成为“受害者”,如果等问题出现了,再去后悔,就什么都晚了,那时你是要承担责任的。这是我得到的第三个答案:明星代言 = 责任。

此道多解的题解答完毕,还有很多答案,就留给各位来解答吧。■

“王侯将相宁有种乎？”一声来自草根的呐喊，体现了平民对权贵的挑战。这一声呐喊，掀起了农民起义的序幕。虽然轰轰烈烈的起义运动失败了，但不甘于平庸，看不惯贵族傲气的他们也留下了自己的历史印痕。——08级1班 王昊

青春短笛

至阴至阳汝诗魂

09级22班 陈钰

“喂——陈钰，帮忙看看，这诗写得怎么样？”

自打语文开始上唐诗宋词选修，班内如同一夜回到开元盛世，文学气氛浓重异常。一时间，打油诗与顺口溜齐飞，七言律共五言律一色，吟风弄月，填词作赋之人比比皆是。某节晚自习刚下，便有一风雅之士风驰电掣般赶来，手持诗稿，双目炯炯，大有“天生我材必有用”之卓然气魄。

“我告诉你，这诗绝对压倒李白，赛过杜甫，是一篇举世无双的奇作！你看你看，绝对平仄相对，绝对没有三平调（诗句中如果最后三个字全都是平声字，就叫做三平调。这是写格律诗的大忌。是决不允许出现的），不信我给你数——”见我低眉掩面，似有窃笑之嫌，深恐怀才不遇的该兄以指点字，急切道，“第一句，仄平，仄，仄，仄，仄，仄——仄平仄仄仄仄仄？！”

该兄面露窘色，语塞哑然，我兴致大发，夺过纸继续：“平仄绝对相对，那后一句岂不是——仄平仄平仄平仄？！——哈哈——”

他羞愧难当，弃诗而去，我大笑绝倒，不能自持。后位赵兄出身书香门第，素喜诗词歌赋，见状，以手拽我衣，欲得诗细玩。我余兴未尽，遂命之探头过来，与他并肩鉴赏道：“看这首诗，要注意它的诗眼，喏，前半句，仄平仄仄仄仄仄，后半句，仄平仄平仄平仄——”

最后一个“平”字出口，我忽觉周围气氛不对：方才人声鼎沸的教室不知何时竟已寂静无声，我回神才发现贤惠的同桌正拼命地拽我袖

子，低声说：“陈钰，张校长在外面——”

刹那间，“张校长”三字如寒刃凛冽逼上咽喉，我瞬间六神无主虚汗满额呼吸急促手脚冰凉。我用最后清醒的意识迅速做出应激反应，既然迅速撤离可能性已为零，便以亚光速转身抓书，盯着一个正四面体做深思熟虑状，心如悬于九霄云层之上，身却堕于十八层炼狱之中，颤抖不止的右手迅速在草稿纸上留下一串神似莫尔斯电码的痕迹，别问我，我也不知道我在写什么。

一片寂静之中，但闻脚步声渐渐逼近，伴随着我几近停滞的呼吸，一位着浅棕色外套的男士缓缓出现在我面前。我低头伏案，几欲将整个身子嵌入抽屉之中，后脑勺似有银针刺入寒气逼人，心内却似有烈火舔舐灼热难耐。掌心冷汗将笔杆浸透之时，忽闻脚步声又起，该男士竟放过了我，径自向我身后的赵兄走去！

正当我为人赃并获生死未卜的赵兄暗捏冷汗之时，忽听背后传来轻咳一声，声调甚为不自然，居然……居然还有那么几分像是——

事后据目击者称，当时张校长脸上的表情颇值得玩味，唇角微扬，双目微眯——

他笑了吗？

刹那间，山无棱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09级22班全体同学顿时有一种早上在西方看到太阳公公火星即将拥抱地球数学老师突然说今天没有作业中国退步成为世界上人口最少国家的玄妙感。

倾听心碎的声音是残忍的,可是,只有经历过这个苦痛的过程,我们才可以重生,才可以继续绽放人生之花,才可以继续编织人生的梦想。好吧,就让我听听那花落的声音,听听那心碎的声音!

——08级1班 武诗璇

“刚才你们两个在看什么东西呀?”

事:

一个甜美的声音于身侧响起,我蓦然回首,校长不知何时已步履轻快,矫健而去,当晚值班的英语老师竟也走下讲台,踱到我与赵兄之间,轻声问道。

我全身的血液集中到两耳,听到赵兄强忍笑意,压低声音道:“是……是同学写的诗……”

刹那间班内凝重气氛烟消云散,学友们或以书遮面,或以手扶额,舒眉展颜,笑得好不畅快,我僵直的肌肉彻底放松,身体一软,竟软软地趴到了刚才那摞草稿纸上,盯着方才写下的“莫尔斯电码”,亦是掩面垂首,一直笑到气尽筋软。

不日,上述五平调的作者以“校长看了都说好”之诗名走红全班,踌躇满志之余,作诗以记此

诗魂

笔走龙蛇语惊人,
校长窗外似煞神。
入室读罢开口笑,
转身就走不留痕。

赵兄转学伊始,遭此大劫,惊魂甫定,亦和诗一首:

和《诗魂》

读罢君诗感触深,
深入其中正出神。
神出鬼没校长至,
至阴至阳汝诗魂。

我和我的文字

2010级2班 尘欢

记得刚开始喜欢上写东西时,纯粹是为了宣泄一下。但丁说:“哈比鸟以它的树叶为食料,给他痛苦,又给痛苦以一个出口。”也许当时的意愿还没有这么高雅,仅仅是为了找个倾诉对象而已。而文字也好像是最好的倾诉对象,听着我把小委屈小脾气小任性一股脑儿地倒出来,而她却依然微笑着。

后来慢慢迷上了看书,我看书很杂,古典的,现代的,中国的外国的,像是在听作者讲着一个古老的故事,他们也无一不表现出来对文字的热爱。后来,便开始自己尝试着去写写,却在刹那仿佛走进了另一个世界,在那里,没有喧闹的街市,也没有来往的人群,只有随心所欲的辽阔与豁达。

文字真像一个宝贝。逝去的时间像指尖沙,匆匆地流走,而文字却可以将过往的岁月留下,留在他们最美的样子,很多年以后,当在黄昏下

坐着摇椅儿孙绕膝时,文字里的我还都在青春飞扬意气风发的年龄。是文字教会了我,要想不永远活在记忆里,就要把握珍惜现在,时间将记忆打成碎片,将在身边的永远保存在文字里,就不会在将来留下的只有那些熟悉到不能再熟悉却又陌生到不能再陌生的名字。

文字里的一切也都是那么纯良。像100%的纯棉,没有沾染一点儿的俗气。我写下的是我想说的,是我爱的。文字也许不仅仅是一个工具,它更像是另一个自己。她也会生气撅嘴巴,伤心抹眼泪,也会哈哈大笑,温婉沉静。文字就像是有着凹凸花纹的黑白相片,再也辨不清往事的色泽,却依然可以铭记情感的轮廓。文字就像是浮云走过的路口,一阵风吹过,霎时花朵色彩斑斓。

我写下的每一个我喜欢的文字,都是从我的心里生长出来的。■

爱像一道蓝光

09级41班 蓝莹儿

你们的爱,像一道蓝光,静静地守护在我身旁。

那微小的光芒一点一点照亮我迷失的心,于是我又站起来了,拿起那支笔,为你们写下无数感动。

为了补弱科,我暂时放下手中写作的笔,放弃了无数美妙的灵感,可现实就是如此残酷,努力之后我得到的却仍然是失败的悲哀,作为舍长,宿舍连连扣分,老师频频训斥,朋友们忙碌伏案,而我却迷惘失措……

在那段黑暗的时间,无助无奈充满了我心中每一个角落,可我不甘心就这样平庸、颓废、湮灭,至少还有一位朋友愿意倾听我的心声,那就是——文字,于是,我拿起久违的笔,写下很多很多……

可连文字也开始否定我,得不到别人的认可,写下再多的情感有什么用,好的作家不是玩文字游戏,而是用情感牵连读者。我将那支笔丢弃在角落里,决心不再发稿,让悲痛化作自己前进的动力,擦干眼泪,重来!

而那支笔早已融入我的心中,多少次,手痒痒着,想拾起自己真挚的情感,可看到还有那么多作业还没完成,内心闪烁着灵感的火花忽亮忽

暗做着斗争,直到不经意间发现那蓝色的光芒。

“好长时间没见到蓝莹儿的文字了,她不写了吗?”偶然间听到这样一句话时,心中不禁欣喜,进而是感动,原来,还有人喜欢我的文字,一直默默地期待着。

与朋友聊天,朋友忽然问起我课余写作的事,问我不再写了吗,她说还记得我写的一句话,感动了她好久好久。我只是笑笑,感受那种被人认可的幸福。空间里好友留言:你很有才,要相信自己,有时间要多写点东西啊!她甚至还为我组建了一个粉丝团——“蓝光”!尽管人数很少,可我依旧感动得说不出话来。

现在,我又重新拾起笔,为你们写下我最真挚的情感。我的写作原则是没有任何功利地写下这些文字,它就像一道蓝色的光芒,清晰闪耀!

为了这些可爱的“蓝光”,我捡起笔为你们写,或许我的时间真的少得可怜,也决不会再丢掉这支笔了,决不会再放过那些美妙的灵感,以及那些与我擦肩而过的幸福……

谢谢你们,你们的爱像一道蓝光,默默地守候在我身旁,而我的文字,也将一直在你们身边……■

通报批评

经查,本刊第72期,署名10级37班刘思语《成长是人生必经的痛》一文,系抄袭《紫色年华B》第七页主编顾锦颜的《花纪事·伤痕》。特此通报批评,并按文学社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主持人:赵新玲老师

高考作文模拟考场

【本期题目】

在2011年的全国自主招生高校面试中,上海复旦大学出了这样一道面试题:你对“一沙一世界,一花一天堂”是怎么看的?假如你是一位参加面试的考生,你对这句话有着怎样的理解和感悟呢?请将你的想法写成一篇不少于800字的文章。

要求:立意自定,文体自选,不得套作和抄袭。

【思路点拨】

“一沙一世界,一花一天堂”本出自英国诗人布莱克的《天真的预言》:“一沙一世界,一花一天堂。掌掌握无限,刹那是永恒。”是说由一粒沙看到整个世界,由一朵花看到一个美丽的天堂,寓意由小见大,于细微处看整体,于平凡处见深邃。本诗句颇有禅意,充满了对世界的理性思考。

总览所给材料,可以从以下几方面尝试立意:1,以小见大,见微知著。一叶落而知天下秋。通过个别来窥知其全体,透过表象探究其本质。2,“一沙”“一花”,微小中也能显示生命的美好;“世界”“天堂”,伟大和美好总是蕴含在平凡之中。3,每朵花都有自己绽放的姿容,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人生,知足常乐,不必羡慕别人的拥有,要活出属于自己的精彩。4,专注于一事物,当明确了自己的目标后,用执着的追求和不懈的努力,去撷取平凡人生中的美好。

在写作中,要透过表象,将思考引向深处:从怎样的沙和花里,看到怎样的世界和天堂?是不是每个人都能悟到这沙里的世界、花里的天堂?需要我们拥有怎样的内心力量,才能真正领悟到美好?当世界变得纷繁芜杂,人心变得浮躁和功利,我们还能拥有那个诗一般的世界和天堂吗?

行文中还要注意,要处处体现出沙、花与世界、天堂的辩证关系,不能忽略对任何一方的思考。不能停留于宣讲大道理,要有自己对生活的真正感悟。可以说,当你对着一朵花落泪,或者面对一粒沙沉思时,那个世界就会变得丰富而美好,天堂的大门,就会向你打开。■

一沙一世界,一花一天堂

田雨

马路上一颗再微小不过的沙砾,也有独一无二的精致轮廓;墙角边一棵再不起眼的花草,也会绽放自己独特的芬芳。我们整日穿行在城市的霓虹中,看着车水马龙,人潮涌动。而那颗纯美的心灵也如此行走在消逝中,让尘世也蒙了灰,不再清澈透明。

有的人总爱抱怨这世界的肮脏,到处充满了勾心斗角尔虞我诈,却很少反观自己,那份

对这个世界的最初的感动或是感激还在么?当我们呱呱坠地时这个世界的一切都是新鲜的,我们躺在父母的怀抱里贪婪地呼吸着新鲜的空气。我们惊讶地看到似乎是一夜之间大地返青。我们焦急地追问路口的大家伙为什么一闪一闪,汽车叔叔们怎么知道人要去哪里。可是随着时光的流逝,我们懂得多了,反而会觉得自己曾经是那么幼稚。那些花开花落与我们有

最幸福的时光是和你一起谈仙剑,将现实的丑恶全抛于脑后,内心充满着正义与潇洒,可那幸福的时光总是短暂的。

——09级41班 蓝莹儿

青春短笛

高三佳作

什么关系?面对红灯时我们失去耐心,低声地诅咒着,那份真挚的感动不再。

世界变了么?变的是人心。日益凸显的浮躁和功利让我们抽不出时间来关心这个世界。人们生活在对前程的无数次启程中,淡漠了与外物的沟通。这一切都源于对自我的禁锢。我们舍不得抽出一点时间,感受纯粹的生活,正如我们习惯了面对做工考究的金花银花赞叹,却无视那一次次花开,更何况沙中的世界?

人生于天地之间,怨天尤人也是一辈子,发自真心的热爱也是一辈子,如何能用一辈子的时间活出几辈子的精彩?答案不言自明。

无论是沙砾还是花草都有他们说不完的故事等我们用心体会。当我们身心俱疲时,当我们惘然于生之为何时,那就带着那份最初的感动上路吧,让心静下来,与你我一同追寻生命的意义。你会发现所谓的烦恼根本不值一提,那只是我们人生之路上再小不过的一部分。天地有大美而不言,四时有明法而不议,万物有成理而不说。当你虔诚地面对哪怕是一粒尘土时,一种对生命的敬畏也会油然而生。多么幸运,我们能生活在这个世界上,能行走,能说话,能呼吸,能为这个世界添一抹属于自己的亮色。

也正是因为 we 开始学会热爱这个世界,我们才有一份关照自我的勇气。一沙一世界,一花一天堂。当它们深深地铭刻在我们心中,这种感性的认识就转化成我们的心境。其实,认识世界就是认识自我,当我们多看到这个世界的明亮面,我们的心境也会变得纯粹。人真的可以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我们不断地追求幸福,但真正的幸福实则就藏在我们心里,它无关物质的丰厚,就静静地守在那里等待我们去发现。

我们不能要求世界为我们改变什么,但却完全有能力改变我们的心境,在心中打造一个天堂,你会发现,人生之路满是惊奇、美丽与感动。

模拟评分:内容 18分+表达 19分+发展 18分=55分

评分依据:立意准确,从叩问现实写起,内容充实,说理较为透彻。语言极具感染力,思路清晰;提出了一个问题——为什么行走在消逝中的心灵蒙上了尘埃;反思了一个现象——纯真不再、感动缺失,自我禁锢;解决了曾经的困惑——一沙一世界,认识了自我就认识了世界,一花一天堂,回归本真便是那渴望中的真与美。■

美丽蜷缩在角落

王旌旭

日本园林以“枯山水”闻名于世。细细的白沙波痕交叠,青色的岩石自然成型,即使是走马观花的游园者,走到这里,也会情不自禁地整敛衣冠,沉思半晌。你说那是海,那就是海;你说它是林,它便是林;你说这是一个世界,这即是一个世界。

一沙一石,即一世界。倘若留意,每一个角落、每一处细节都是一个美丽的世界。

曾经,一句微妙的话令我难以忘怀:“水是浪的一种偶然。”暂且不去刻意探求它的对错,只去感触它带给心灵震撼的那一刹。水浪不正是如此吗?伏起时,它叫做浪;平息时,它称为

水。看到的，大多是浪；一刹那，幻化成水。一生起起伏伏，奔波劳苦，是浪；一刻平平静静，斟酒啜茗，是水。这一生，自浪化为水，由水逐为浪，浪水相接，水浪交叠，生命波动着向前。翻来覆去地品读，昼夜不停地琢磨，不觉间，已是唇齿留香，余音绕梁，思绪如浪花般涌动不停。

一浪一字，皆一世界。震颤往往蜷缩在这些微不足道的角落。

或许是手中一米阳光的游动，或许是叶上一颗露珠的坠落，生活中总有许多颤动心灵的角落。春天是个属于花的季节，曾经邂逅路旁的一丛白花，虽不知其名，但它那浓郁的芳香已令我魂不守舍，一丛花，一缕香，竟胜似凡尘中的天堂。不知是那花太美，美出了香味，还是那香太浓，浓得凝结成了白色。我开始敬仰这个柔弱的身躯中蕴含的巨大能量，或许，这就是生命，一种深不可测的力量；或许，这就是一个生命予以另一个生命的意义，让她在那一刻心甘情愿地忘却自我。

花中自有一天堂，感动往往诞生于微妙，满足常常游弋于细节。

至今，我仍记得，是谁悄悄在桌子上放了一杯热水，是谁悉心地为我洗净衣裳，是谁在我的被窝里藏了一个暖和的热水袋，是谁在车水马龙中提醒我“小心”，是谁在浪潮翻涌的大坝上护在我身边……生活是由微妙的细节串接的一件精致的作品，细细摸索每一个扣结，都能找到一丝扬起嘴角的温暖。留意细节会让

人感到无比富足，亦会感到无比幸福。这一生，即使我们不能轰轰烈烈，无数个温暖的细节已足以让我们满足。

一花而见春，一叶而知秋。那些被人遗忘的角落里，缱绻着多少动人美丽？

我喜欢天幕破晓阳光初露的一刻，喜欢潮退沙平海面平静的一瞬；喜欢爸爸挽起衣袖的一个动作，喜欢妈妈千叮万嘱的一声话语；喜欢劳累一天的工人擦拭额上的汗水，喜欢拿到糖果的孩子脸上露出的笑容；喜欢恋人十指相扣徜徉于河畔，喜欢祖孙二人牵手穿过车水马龙。泉到深处便无声，美至极处则无痕，揣一颗细腻的心，端一双明净之目，用心去感受角落深处缱绻的美丽，自会有种不可言喻的感动。

这一世，读山阅水，攀岭渡河，别忘记角落中蜷缩的美丽。有时，一沙一浪，一叶一花，一星一云胜却世间千山万水。

模拟评分：内容 20 分+表达 19 分+发展 18 分=57 分

评分依据：拟题浪漫而有深意，文体规范而不失灵动。作者首先描绘了一幅意境悠远的画面，之后用充满诗意而细腻的笔触描绘一朵浪花、一个角落的美丽，深深地感染着读者，引人体味一米阳光、一丛花、一缕香等“平凡生命中的伟大意义”，最后撷取了生活中一个个细微而温暖的画面，足够感动每颗平凡的心，文章立意在此得以升华。■

管中窥世界

单鲁

沙中有世界，花内有天地。那是超脱世俗的高深者的感悟，而我不是高深者，也无法以

隐逸者的姿态去窥视那沙中的世界，花中的天堂，我所能了解的便只有身边这个时而温暖时

也许我们没能到达出发前所瞄准的目的地,但这一路上的发现与探索也足够使这一路精彩纷呈,也足够充实我们还未丰富的心智。

青春短笛

——10级11班 王明慧

高三佳作

而悲惨的平凡世界了,或许有些时候我连这个近在身边的世界也看不透……

(一) 家庭

前段时间在网上偶然看到了一个小调查:“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住房面积的增大,你还愿意与父母住在一起吗?”回答者中有66%的人选择了不愿意,只有12%的人选择了愿意。而90后的回答状况,更是有91%的人选择了不愿意,只有2%的人选择了愿意。看到这里,我不知道该如何形容我内心的感受。随着时代的发展,家庭这个词语似乎已经开始边缘化、模糊化了。在这个人们强调自我、崇尚自由的年代,特别是90后的我们,叛逆更早已成了主流,渴望脱离父母,家庭似乎成为了一个枷锁,一个人人都想甩掉的包袱,却忘记了自己应该承担的责任。也许有人会反驳我说,“我们需要自己的空间,我们已有了属于自己的家庭,不适合再与父母住在一起了。”那试想,当你未成年与父母住在一起时,难道他们就没有隐私,就不需要自己的空间吗?当你重组家庭,有了属于自己的三口之家,那父母呢?在这个独生子女的时代里,你的离去对父母又意味着什么?还记得,课堂上同学们对“家庭”一词的造句充满了文采与情调,可现实又是如何呢?我想我是看不透的。

(二) 社会

我觉得中国媒体每年做的最有价值的事就是“感动中国”人物评选,而做的最悲哀的事也是“感动中国”人物评选。

“感动中国”人物评选的活动目的,说学术一点叫激发民族自豪感,增强民族自信心,说通俗一点就是教我们怎样做人。我个人认为这个活动的出发点是源于一种危机感,一种对民

族道德流失的危机感。不离不弃照顾瘫痪在床的丈夫十几年,义务赡养老人,这些曾是道德之所在,现在却因为很少有人做到而显得可贵,便足以感动中国。为了唤醒人们内心的道德意识,于是中国媒体举办了“感动中国”人物评选活动,这一活动起初反响巨大,几乎每个人都是热泪盈眶地看完整个颁奖过程,可泪水之后我们又留下了什么呢?除了作为茶余饭后的谈资和学生作文的素材,我们还感悟到了什么呢?现实中又有多少人敢于智斗歹徒?又有多少人看到路边倒下的行人会毫不犹豫地地上前救助呢?换个角度思考一下,如果我们每个人都有极高的思想觉悟与道德准则,每个人都是模范,那还有必要评选吗?可现实却是如何,评选的意义何在,我终究是看不透的。

如此看来,对身边的这个世界我是看不透的,如佛祖般的拈花一笑,感悟“一花一世界,一叶一菩提”的大境界便更无从谈起,而我所能做的便是将对身边这个世界的所见所感写出来吧。

模拟评分:内容 20分+表达 19分+发展 19分=58分

这是一篇构思巧妙、立意深刻的作文。作者关注社会现状及热点评议,用一双不染世俗污垢的眼睛,看社会的本来面目。作者没有像一般作者那样着眼于“一花一世界”的美好,而是选取了两个社会中的热点问题进行了评议,也一样扣住了以小见大的主题。虽然作者一再强调自己没有看透,但正是这份迷惘显示了作者的犀利,显示了小作者对个人、家庭、社会的思考,给我们留下了思考的空间。■

华哥,华哥

09级13班 小太阳

“没听不懂的请举手,(停顿一会)都听懂了?那部分没来得及举手的同学下回举快点。”台下顿时嘘声一片。讲台上那个留着万年不变的板寸头,伸直手再踮踮脚才勉强够着黑板上沿的壮年男子便是我班的化学老师兼班主任——华哥。

华哥的名号在四楼叫得那是响亮亮,有句话说得好:“华哥吼一吼,四楼抖三抖。华哥夯一拳,本分两三年。”鄙人不才的时候常被华哥提溜出去“挫折”一番,一米九多的个子被打得是花枝乱颤,方圆几里但凡见到此情此景之人无不俯首疾行汗如雨下不敢多言。场面之华丽,动作之流畅非吾之拙笔所能概述一二。华哥凭借着多年的“教学”经验,出拳的力度掌握的是炉火纯青,惊心动魄的场面使众多同学纷纷见而避之,极少有人敢和华哥谈笑风生。

但华哥也有和善的一面。

华哥作为一个授课老师,他幽默风趣;作为一个班主任,他治学严谨说一不二,他何尝不想和我们这群最亲的孩子们打成一片?华哥其实是个很幽默的人,记得有一次做黑面包实验不知是糖放少了还是硫酸不够浓,实验现象

总不明显,底下纷纷要求再来一遍,华哥立刻抠门地说:“国家并不富裕。”底下笑声连连此起彼伏不绝于耳。华哥平常教育我们学习也多和经济挂钩,他常说:“人活着虽不是为了钱,但钱都没有了你还活啥?不是为了钱而学习,而是为了不能没有钱而学习。”在华哥的“熏陶”下,我们纷纷努力学习,为了以后不沦落为没钱的人。

华哥从不失一班之主的严谨。扣着最少的分领着最多的班费,这是十三班每个人都引以为傲的一点,在大多数班级连开学前捐的班费都赚不回来的情况下,十三班靠学校下发的“奖金”丰衣足食还小有盈余,这些都是华哥创造的辉煌。

虽然被华哥“教导”的同胞不在少数,但每个人都少有怨言。因为大家都明白华哥的一片苦心,打我们是出于恨铁不成钢的责任感,他最希望看到的是以后我们每个人都有光明的未来。

在这里,我真的很想亲切地叫两声:“华哥!华哥!”■

更正

本刊第72期第9页,“迅速蹿红”为词语赘余,应删去“迅速”一词。

本刊第72期第44页,“关关雎鸠”应为“关关雎鸠”。

同时向指出错误的周金壮、蓝雨两位同学表示感谢!

有一种人外表冷漠,不可靠近,而内心却正直热情;还有一种人外表热情,与人为善,而内心却阴冷黑暗。

—09级41班 蓝莹儿

青春短笛

小说榜

苏州城外的微笑

09级22班 陈钰

“苏越你去哪儿?飞机马上就要起飞了,你不想离开苏州了?”

“我不能走!”苏越匆匆忙忙关上行李箱,不顾起身瞬间自膝上散落一地的照片,飞也似地向机场大门跑去,“我找到她了,她就在苏州!”

精致清婉的侧脸,纤瘦玲珑的身形,一袭碧色裙裳如此恰到好处地隐进了拙政园的一池风荷里,若不是方才在机场里不经意细看,甚至连拍下照片的他都没有发现在满镜头的暗香浮动中,还隐着一双如此熟悉的眉目。

苏越,地道的北京摄影师,数月前无意中在琉璃厂淘到数片古画残片,便开始频繁地彻夜不寐,偶尔的梦境里,总是会出现一个着碧色裙裳的纤瘦身影,去如朝云,散若春梦,他辨不清她的眉目,却分明能听到一个清亮的嗓音,萦绕在那抹玲珑的碧色身畔:

“我就在这里,我在姑苏,等你。”

盛夏渐至,苏越再难耐心中疑惑,带着那些古画残片于七月南下,来到那个有着青砖黛瓦、微雨风荷的城市。他在当地最大的报纸发布启事,寻找拥有那幅古画其他残片的人。然而在苏州盘桓数月,却是一无所获。

同行之人劝苏越离开,说梦中幻音不可尽信,那女子或许也根本不在苏州。苏越虽心有不甘,也只得随大家收拾行装离去,谁知在候机的闲暇里,他无意中翻出在苏州拙政园拍下的

的一叠照片,却在一池风荷的角落里,发现了那个数月来日日入梦的纤瘦身形。

绝对没有错,她,就在苏州!

冲出机场大门的刹那,迎面闪出一个纤瘦的身形,苏越冷不防被撞了个满怀,行李箱里的东西散落一地,随之便响起一个似乎有些耳熟的清亮声音:

“对不起对不起,我急着找人,我——”

纤瘦身形,翠色裙裳,漆黑纤顺的长发垂至腰际,半跪于地的女子纤纤十指里,竟赫然握着方才相撞时散落于地的那些古画残片,不等苏越开口,她猛然回身自包内取出数片残片,俯身和苏越那份小心地拼凑在一起。

灵动眉目,回首粲然,画中女子一笑明媚,瞬间模糊了烟云般沧桑过目的似水流年。

彼时的姑苏,芳草微薰,陌上春暖。草长莺飞的二月时节里,精致清婉的侧脸,纤瘦玲珑的身形,语笑嫣然的她着了一袭翠缕云裳,在苏景焕面前的画纸上渲染出一道清丽明媚的翠色飞虹。

你在画什么?

停笔的瞬间,清亮女音自头顶响起,苏景焕抬头正对上一双明净如玉的眉目,怔然之际,却见那女子微扬了眉,脆声道,我认得你,你是城外翰渊书塾的苏先生,对不对?

苏景焕未料她竟有如此直率,清俊眉目亦

减了几分局促,姑娘所言不差,苏某……苏某确实在翰渊书塾教书。

没想到你的画画得这么好!少女低眸望着画上女子与自己别无二致的眉目,咯咯轻笑出声,我叫湘灵,不知先生的书塾里……收不收女弟子?

次日黄昏,翰渊书塾的琅琅童音里,忽然加进一个清亮如铃的嗓音,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白衣清逸的教书先生诧异地抬头,正迎上她纯净坦然的明眸,目光交汇瞬间,粲然一笑,清丽明媚,宛如映日风荷。

自此,苏景焕朴素却雅致的书房里,便多了个纤瘦玲珑的翠色身影。景焕伏案作画的间隙,便有她凭几研墨,墨香清逸,却不及她眉目间纯净专注之万一。时日渐久,景焕开始教湘灵作画,很是简单的笔法,湘灵却总是不得要领,景焕无奈,遂俯身将她执笔之手握入掌心,羊毫在宣纸上晕染开飘逸流畅的墨色,抬眸却觉她双眸亮若星辰,唇角盈盈笑意,分明带了几丝掩饰不住的得意和狡黠。

他明白自己是上了她的当,可是内心的欣喜宠溺却如中秋时节皎洁圆满的月,再找不出一丝一毫的不满与责怪。

“草长莺飞二月天,拂堤杨柳醉春烟,儿童散学归来早,忙趁东风放纸鸢。”

苏景焕教完这一首诗的当天午后,书塾里的孩童竟出人意料地跑得一个也不剩。正不知该作何感想之际,却见湘灵盈盈而来,手里擎了一只纸鸢,不由分说将他拽出书塾,这也怪不得他们,本来就是该放风筝的时节,走走走,我们也去。

纸鸢借风而起,绝云而上,景焕曳着线一路跑出姑苏城,引得湘灵亦扬了裙袂,长发飞扬,笑音玲珑。青天丽日下,二人仰面望着那纸鸢越隐越远,湘灵忽然自袖中抽出一把银缸,

抬手将景焕手中丝线剪断。

现在它自由了,可以去它随意想去的地方。景焕诧异地回头,正见湘灵目光悠远,唇角纯净明媚的笑意里,却隐隐透了几丝惆怅与无奈。

一日景焕送湘灵离开书塾,回来的路上遇到一位年逾花甲的邻家老人,见他便拈了长须道,景焕,你和方才那姑娘很熟?

景焕点头,随即便见那老人蹙了眉,景焕,我看那女子眉宇间有股清贵之气,恐怕不是寻常布衣,你可千万要小心行事。

景焕怔然,暗暗忖度,果然发现相识数日,湘灵从未谈及她家世出身,虽心未生疑,次日还是无意中提到此事。湘灵闻之便咯咯轻笑出声,你说得没错,我可是天上降下的仙女,今天我就带你到我在人间的家去看一看!

湘灵引了景焕,径直来到姑苏城畔一座朴素的院落。湘灵上前轻扣了满是锈迹的铜环,回眸笑道,俗话说上有天堂,下有苏杭,所以我们才到你们姑苏来安家,我们家的玉宇琼阁,肉眼凡胎之人可是看不到的,不知苏先生可有清越仙骨?

院落不大,却很是朴素整洁,院中载了棵不小的桃树,此时正当繁盛,落英缤纷。湘灵父母皆是淳朴温和之人,烹了清茶邀景焕树下小憩,湘灵持壶斟了茶递与景焕,不想抬手瞬间恰有桃花翩跹而下,正正落入盏中,湘灵微笑间方欲重斟,景焕却伸手取了茶盏,一饮而尽。

三月中旬便是湘灵生辰,二人约好次日黄昏于书塾见面,谁知那日日落西山湘灵却迟迟不归,景焕心下疑惑,至湘灵宅邸寻找却是无人应门,景焕无法,只得独自回书塾静候,不想却伏在书案上睡了过去。

光洁的指尖滑过他的鼻梁,景焕抬眸,正见湘灵浅笑摇头,怎么能这样就睡了,门都没有关,有小偷进来怎么办。

喜欢仰望星空,感悟那种深邃。一直相信人死后就会变成星星,当你正思念那人时,会发现有一颗星星在不停地向你眨眼。

——09级41班 蓝莹儿

青春短笛

小说榜

你去哪里了?见湘灵钗松鬓乱,虽强打了精神却仍是面有倦色,景焕急忙起身扶她坐定。

我爹娘带我去一个远方姨母家过生辰,走得太急,没有跟你说。湘灵拽了景焕在她身侧坐下,抱歉地轻笑道,对不起,让你等急了吧?

没事没事。景焕轻理她额畔碎发,俯身却闻得她袖中幽香隐隐,沁人心脾,不禁浅笑道,你知道么,今日也是姑苏刺史之女生辰,听说吏部侍郎之子赠刺史千金龙涎之香为聘,锦盒开启的瞬间,香透了整个姑苏。

真是可惜,湘灵笑意清浅,我可不是刺史千金,也没人送我龙涎香。

对,我送不了你龙涎香。景焕起身,抽开书桌上一幅画卷,但是我可以送你这个。

画上女子眉黛清浅,裙袂飞扬,身形翩跹,笑意玲珑。湘灵惊喜地抬手,抽开案上一幅又一幅的画卷,芳草径旁,风荷池畔,桃花雨下,芭蕉轩边,笔笔飘逸而细腻,栩栩如生的,俱是她灵动清丽,笑意盈盈的模样。

与你相识之后,我每天都会画一幅。画得不好……景焕略略紧张地开口,声音有些发涩,这些,自是不如那龙涎香……

什么龙涎香,怎么能比得上苏先生的心意?湘灵微红了双颊,望向景焕的瞬间,唇角笑意愈发明媚粲然,只是……我怎么没有看到第一次见面的时候你画过的那一幅?

什么?不会吧?景焕一惊,随即俯身在案上画卷中翻找起来,不会啊……我明明把它放到最上面的……

望景焕慌张模样,湘灵不禁轻笑出声,上前轻轻拥住景焕,柔声道:

罢了罢了,你的意思,我懂。

未过几日,姑苏书画第一店飞墨斋出现一幅举世无双的画作,画上女子一袭翠缕云裳,回眸轻笑,风致盈盈,呼之欲出。一时闻名欲购

者纷至沓来,就连出身书香门第的姑苏刺史亦赶来一看究竟。

不想,刺史看到那幅画作之后便勃然大怒,下令逮捕作画之人,那人惊恐万分中供出此画乃是自翰渊书塾中盗来,刺史立即下令将苏景焕押入大牢。

很简单,画上清丽灵动风姿绝代的女子,正是姑苏刺史即将出嫁的女儿。

消息传来的一刹,苏景焕近乎疯狂地冲出书塾,径自来到城畔那朴素清幽的院落,他青白的指节在门上磕出了血,那日自称湘灵父亲的男子才战战兢兢地把门打开。

苏先生,实在对不住,是那姑娘给我们银子叫我们这么做的……那男子煞白着脸,无奈道,若我们知道她是刺史千金,就算借我们十个胆我们也不敢帮她啊……

身后衙役的脚步声渐渐逼近,苏景焕无力倚门,清秀的面容上渐渐浮起一丝近乎颓然的笑意。院内灿若绮霞的桃花于眸中渐渐晕染开一抹绚烂刺目的红,却分明闪现出一个着了翠缕云裳的纤瘦身形,俗话说上有天堂,下有苏杭,所以我们才到你们姑苏来安家,我们家的玉宇琼阁,肉眼凡胎之人可是看不到的,不知苏先生可有清越仙骨?

姑苏刺史之女,复姓欧阳,闺名容仙,字湘灵。

是,他看到了,待他终于看到的那一刹,却已经陷入了这万劫不复的轮回。

大大小小的审讯,各式各样的刑罚,遍体鳞伤的景焕始终没有吐露他与刺史千金之间的只言片语,直至垂死,他微哑的嗓音念的也只是同一句话:我不认识她。

牢狱里寂冷黑沉的夜,景焕昏昏沉沉地醒来,感觉有人在轻轻唤他,苏先生,苏先生,快醒醒,跟我出去。

湘灵纤瘦的身形于一袭黑衣中更显单薄,一双明眸满盈痛楚无奈,见景焕摇头,嗓音里便带了哭腔,再这么下去,你会死的!

我不认识你。景焕费力地别开目光,你快走。

苏先生……我不是有意想骗你的,我害怕,我就是害怕会像现在这样……湘灵啜泣出声,上前紧拥了景焕入怀,失声道,我劝过爹爹,可他不肯放手,你说不认识我,他根本就不信……你告诉我怎么样才能救你,告诉我怎么样才能救你……

湘灵,不用救我。景焕伸手轻拂上她的发,唇角竟浮上恬淡的笑意,死一个教书先生没什么,我只怕,耽误了你和侍郎公子的婚事。

苏先生好风骨!二人身前昏暗里,忽然响起一个苍劲的男音,那小女房中这些画作,也出自苏先生之手?

不日,姑苏刺史下令释放苏景焕,不再追究他擅自以刺史千金入画售卖一事。此事很快在姑苏传开,刺史的雅量亦成为街头巷尾的美谈。

只是翰渊书塾的孩子们突然发现,书塾换了先生,那个眉眼清秀的苏先生不知所踪,那位明眸皓齿的姐姐也再没有来过。

风景如画的姑苏,似乎从来没有出现过这两个人。

苏景焕离开姑苏的那日春光旖旎,莺语娇啾,船夫解缆离去之时,他忽然发现岸上那个急急奔来的翠色身影,来不及待小舟回岸,他爽性下舟涉水,迎上湘灵。

你来干什么?快回去。他微蹙了眉,终是不忍见她越发消瘦单薄的模样。

我来送你。湘灵双颊绯红,好不容易才把气喘匀,我带了笔墨纸砚过来,说到底……我生辰那日你还是欠了我一幅画,记得么?

浦边长亭,依旧是他伏案提笔,她凭几研

墨,画上女子一袭翠缕云裳,笑意清浅,在景焕渐渐模糊的视线里,渐渐幻化为一抹明媚灵动的盈盈流光。

湘灵唇角浅笑粲然,眸中却分明浮动纯净剔透的晶莹,景焕停笔的一瞬,她猛然抽出画幅,微咬了牙,将画上女子笑颜狠狠撕碎。

这些,你留着,记得我在等你。她分开手中碎片,将一半塞进景焕手心,十年,一百年,一千年,无论你什么时候回来,我就在这里,我在姑苏,等你。

湘灵用焚却所有画卷立即与侍郎公子完婚为筹码,向父亲换取苏景焕的自由,城府颇深的姑苏刺史权衡再三后应允了女儿的提议,但额外提出了一个要求:

苏景焕必须立即北上,千年之内,他和他的后人,都不许再踏进姑苏半步。

湘灵回眸的瞬间,一笑凄美如万花倾落,苏景焕倚在北国的秋风里,似乎还可以听得到那个清亮的女音,在他端详那些古画残片的刹那,在耳畔荡开一片山明水秀的春光旖旎。

我在姑苏,等你。

“这是……这幅画的故事?”

许久,苏越方自画中幻象里清醒过来,望向身侧同他一般半跪于地,静静出神的少女,忽然有种上前扶她起身的冲动。

少女转眸,那般精致清婉的眉目,是拙政园里沉静娴雅的模样,唇角明媚粲然的笑意,却分明与画上的女子,有着一模一样的风华。

“我复姓欧阳,先生……可是姓苏?”

上有天堂,下有远去残影纷落苏杭。

当年离别的微笑,终于在重逢一刹,在他的眼眸,在她的唇角,绽放出最绚烂璀璨的星芒。

(灵感来自后弦同名歌曲《苏州城外的微笑》)

她们俩

10级23班 高静

女人，苦了一辈子。

在那个混乱的艰苦年代，女人自幼便是孤儿，她无依无靠地生活在世上，像一株浮萍历经了风雨摧残。男人从山东老家辗转来到山西，出现在了她的十七岁花季。于是，女人在阴霾的天空下有了自己的第一个庇护所。随着四个孩子的相继出生，破旧的窑洞飘出了家的味道。

在女人的四个孩子中，女孩排行第三，自小便体弱多病。在那样的岁月中，一个孩子能顺利地活下来是多么幸运的事，女人已有好几次将一个稚嫩的小身体埋入黄土中，风沙肆虐地挥洒着，夹杂着女人破碎的心。那一次，女孩发着高烧，女人紧紧地抱着女儿小小的身体，在黑夜中寻找大夫，女孩很懂事，尽管小脸烧得通红，但也不哭不闹。女人的诚心使老天爷也不忍伤害他们，女孩的烧终于退了，大夫让女孩多吃点水果，可那时，水果是可以奢求的吗？女人不知费了多少劲才给女孩寻到三个苹果，偷偷地藏到柜子里，每次女人都要躲着其他三个孩子的视线，去给女孩切上一小块。女孩吃得开心极了，蜡黄的脸上也逐渐有了血色，女孩笑，女人也笑，不过眼角挂着泪。寒风穿透纸糊的窗，一道破裂的缝隙张大嘴巴，像要说些什么，纸缝外一双双渴望的眼睛，直勾勾地盯着苹果。女人的心好痛。

男人决定回山东老家，带着女人和孩子，女人不舍地看着自己辛辛苦苦盖起的窑洞，舍不得。那天的风沙好大，刮得女人不住地流着

迎风泪，但女人还是努力瞪大眼睛，想要把这个家全装进自己的心里。最终，女人揉着红红的眼睛走了。

那年的夏天是在蒸笼中度过的，村中那池湖水令许多人向往。那个寻常的午后，却注定让女人和女孩记住一辈子。女人的长子，滑进池塘幽深的水中，再没能上来。水面依旧平静，太阳一如既往地拼命烤着大地，像要把湖水蒸发干净，好让那年仅十七岁的生命之花重新绽放。此刻，只有女人的心中才真切地体会到这世间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悲酸。她十七岁的儿子沉睡了，永远沉睡在这片盛放着白莲的湖底。女人心中的痛用撕心裂肺也难以形容！女孩夜夜梦到哥哥，梦到他带着她在村中玩耍，梦到他去揍欺负她的同桌，并让他不再欺负妹妹。女孩多少次在夜里惊醒大哭，而她不知道，身边这个女人的心夜夜流血。

女人失去了儿子，失去了家里的半个顶梁柱，大女儿只好辍学，与父亲一起维持生计。女孩意识到了自己肩上的担子，看着妹妹认真学习的样子只是片刻的留恋，而后，那张崭新的淄博一中录取通知书便永远尘封在了箱底。

女孩开始踏入社会，自己寻找工作，拿着自己挣得的第一份工资，立即跑去商店，买了许多到口酥。她一直记得女人最爱吃的是这种点心，而男人却是个非常节俭的人，女人年轻时落下了病需要补身子，但平时女人花钱买药，男人都要埋怨半天，又怎会允许她吃到口

酥这种奢侈的点心呢?女孩自小就深记女人受过的苦,一直都在心底暗暗告诉自己,将来一定要挣好多好多的钱,给女人买好多好多的到口酥,让女人的生活像到口酥一样香甜。女人望着眼前的女孩与满桌的到口酥,只是笑,默默地转过身去擦着眼泪。

年轻的女孩散发着青春与活力,女孩遇上了属于自己的那个男孩,女孩喜欢,谁又可以阻挡呢?男孩的家在另外一个城市,女孩犹豫了,她不愿意离开女人,直到男孩答应保证会与她定居在这里,女孩才下定了决心。不久,女孩开始快乐地孕育着属于自己的那个小生命,她感受到自己身上逐渐散发出如女人那般的味道,浓浓的,醇醇的,她虔诚地到屋后的王母池边祈求自己生一个女孩,想给她如同女人给自己一般的幸福。

然而,男孩还是违背了当初的诺言,决意带女孩回自己的老家。女孩只得将苦往自己的肚子里咽,却不愿意向女人诉说自己的痛,女孩不愿让女人担心。

于是,女孩只好随男孩来到这个陌生的城市。即使相隔几百里,女孩也经常去看望女人。然而,随着成家立业,女孩的事务逐渐繁忙起来,压得她喘不过气、脱不开身,于是,渐渐的,几天,几星期,几个月,女孩去看望女人的间隔时间越来越长。女人日夜思念着她,虽然嘴上劝她不要总往自己这里跑,但每次见到女孩,女人的心里真的是好欢喜。曾经多少次,女人的身影久久徘徊在路口巷头,驻足盼望着女孩回来,但女人怎会说出来呢?她知道女孩的事情很多,很忙。

那一天还是来了,只是,太匆匆,那夜的乌鸦不住地叫着……

路上,女孩在男孩的肩膀上痛哭,尽管姐妹已经讲得很委婉,但她还是敏锐地觉察到电

话那头悲伤的声音。女人的病太急,连近在咫尺的男人都没来得及给说上一句话。终于到了那个熟悉的家,女孩颤抖的手推开了那扇门,只依稀记得女人冰凉的身体和桌上舍不得吃完的到口酥,女孩窒息一般倒在地上……

女孩只是疑惑,为什么女人走得这么急呢?自己的生活将要好起来,女人却走了,为什么?为什么她苦尽自己,倾其所有,终不愿享受她应得的幸福晚年?

女孩带着遗憾回到了那个本不属于自己的地方生活着,每当女人的祭日到来,女孩便在女人的坟前烧纸,向女人诉说着,并且总是带着一盒到口酥,只是这廉价的东西现在已很少有人喜欢吃了,但在女人和女孩心里,还是把它当宝贝似的挚爱。

女孩当年的朝气已被岁月消磨,只留下一份同女人一样的沧桑,早已不再是当年那个女孩。女孩有一天也会像女人一样变老,但在这世上,无论女孩有多老,她依旧是女人永远不变的孩子……■

夜,降临

10级38班 悦

天边的白云被夕阳晕染
那一抹红潮泛上脸颊
星辰悄然爬上
微叹一声
闪烁着小小的梦
那点点的光
我谱了一曲淡淡的忧伤
把梦装入虚幻的平面镜
手指轻触
碎了镜子,碎了梦

被青春的爱迷惑了双眼的我们,可以为了他或她去死,为什么不为了父母多想想呢?

——09级41班 蓝莹儿

青春短笛

小说榜

长大后再见

09级40班 痒痒安

【大雄】

怎么让一个陌生人毫不犹豫地相信你呢?只要你懂他,他便会很快把你放进心里。那怎么样才能算是懂他呢?

在他眼泪掉下前,你会用手捂住他的眼睛,然后告诉他,你在微笑的时候才最好看。在他面无表情在你面前逞强时,你会告诉他,在你面前,永远不要伪装。在他受委屈的时候,你会把他的脑袋按在你的肩膀上,抚着他的头发说,就算全世界都不相信你了,你都还有我。

无论什么时候,你的一个眼神,一个动作,都可以轻易让我明白你的心。

易荏甩了甩沾在手上的水珠,顺势将手放在裤腿两边抹了抹,自然地对着对面的男生,缓缓地说:“我叫易荏。你是马非我知道。今天,谢谢。”然后转身快速向学校走去。

一双大眼睛里看不出任何的情绪,这让马非觉得非常不自在,他想起有人似乎和他提起过易荏这个名字,她的外号是大雄。因为她身上,永远都会有一个“大雄”的头像。奇怪的女生,奇怪的外号,马非摇摇头也走进了学校。

也就是在大约20分钟前,易荏刚刚走到学校门口的小店那儿,便被一群类于社会样儿的人围住,说是她惹了他们的一个兄弟。很明显他们是来报复的,其中一个光头甚至还从衣袖里掏出了一把很短的军马。这也是后来,马非问到易荏时她才说的。

正在这里,马非恰恰巧巧地从车上下下来,看到此人此景,便救了她。之所以这么轻易的救了易荏,原因很简单,——他是马令的儿子,而马令则是这片有名的地头蛇。在兄弟与老大之间,那帮仗义的小弟很坚决地选择了老大。马非很乖,很受老师同学的喜爱,再加上他父亲是马令,更让人对他刮目相看。

直到后来,易荏和他熟了,她才知道原来马非是这样一个人。

【你以为你是谁】

有这么一部分人,他们自以为是,他们高傲,他们自大,他们觉得自己有资本那样做。

只是因为他们不知道,还有这么一部分人,他们不张扬,他们谦虚,他们不动声色但什么都懂。所以说。

你以为,你是谁。

种桉桉是个远近闻名的漂亮女生,换个不俗的词可以说是很有气场。家庭条件更让人羡慕,父亲在税务局当局长,母亲是一家外企的创意总监。她有一种莫名的优越感,从她走路时总是昂着头这点便可以看出来。

这天,种桉桉把易荏堵在商店门口,从头到尾打量着易荏。一身黑,只有鞋子是白色,胸前有一个大雄的头像显得很突兀。这让种桉桉瞬间没了担忧,本还以为是个什么人物能让马非当个宝贝宠着。长相也一般,很瘦很高,基本上是毫无特点可言。

她面无表情地对易荏说：“你就是易荏？”

易荏当然知道她就是种桉桉，脸上有毫无诧异的表情，只是似笑非笑地点了点头，不语。

种桉桉昂起头，说：“我喜欢马非，剩下的还用我说吗？”

她看易荏一副“往下说，你继续”的表情，只好很直接地说：“离他远一点，他早晚是我的。”

看着种桉桉自信的表情，易荏不禁笑了起来：“你喜欢他应该和他说，和我说我又帮不了你什么，再说，你们认识么？”

种桉桉看易荏没心没肺的笑，心里很是讨厌，收起自信的表情，一脸一本正经地说：“我早晚会认识他的，只是希望你识相点，别挡了我的道。”

易荏眺了一下远方，笑了起来，与此同时，“啪”的一声脆响，易荏的脸上迅速鼓起五个指印，它们在发胀，火辣辣的。

这时易荏小声地说了一句：“你马上就可以认识他了。”话音刚落二十秒，马非的脸便进入了种桉桉的视线，她马上整整衣角，微笑地望着马非。马非只是略看了她一眼，便马上看向易荏，她的大眼睛依旧没有任何情绪，只是积满了很多水花，再有一点就要夺眶而出了，脸上的五个指印在她白皙的皮肤衬托下格外扎眼。他愤怒地看向种桉桉，一字一句地说：“给，我，滚！”种桉桉没想到千辛万苦换来的却是这三个字，没办法只能走了，走之前，狠狠地瞪了易荏一眼。

易荏看着种桉桉失落的背影，兀自笑了起来，眼泪刚好从眼眶掉了出来。马非心疼地用手捂住她的眼睛说：“你微笑的样子最好看，但不是现在。”

知道么易荏，那个时候我满手是你温热的

泪，我以为，我是懂你的，想用力保护你，不再受任何伤害，我们是一辈子的朋友。

【相信】

世界上存在一种很特别的东西——相信。

有的时候你看着一个人的眼睛，你便会相信他，不需要任何的解释与说明，这一点不夸张。

易荏躺在伞晒的怀里，伞晒在很认真地给她挖耳朵，嘴里哼着小曲儿。易荏闭上眼睛，缓缓道：“毕了业，我们去法国吧，找个石凳你再这样给我挖耳朵，哼小曲给我听，好不好？”伞晒笑了起来，说：“好啊，那我们去法国的哪个城市呢？”易荏鼻头一酸，眼泪差点掉下来，吸了吸鼻子忍住了。

为什么，无论什么时候，我说什么你都相信呢？我说什么你点点头都会答应，毫不犹豫地相信我。我到底是哪点让你值得这样为我呢？对不起，对不起……

记得有一次，易荏食物中毒，送到医院抢救，伞晒一直在门外等，晚上也没吃饭。直到易荏睁开眼睛想喝水，她才笑了起来，眼睛是又红又肿的。又是给易荏洗脸擦背，又是喂她吃饭，自己一天没吃饭都没吭一声……

我到底是哪点让你值得这样为我呢？易荏低下头。

【等待】

很多时候，你用尽一生的气力，只是在等待一个人或一个机会。

也许，你会同时为这个人或是这个机会丢掉许多东西，但你必须在其中做出抉择。

放弃等待，会让你的一生都变得没有意义。

丢掉已经拥有的，会让你痛不欲生。

正反两面都很痛苦。

不过分悲痛,并不代表我不在乎,而是将悲痛转化为激励我前进的动力。

——09级41班 蓝莹儿

青春短笛

小说榜

只是,我只能选择丢掉拥有的,这是我的宿命。

每过二年,崇明公司就会来他们学校要两个人。成绩当然不用说的,必须要很优秀,但还必须要有能力。

学校很理智地让学校前五直接竞争,方法是比考试成绩与动手能力,时间定在下周六。

戏剧化的是,前五名分别是:种桉桉,易荏,牟晒,李波儿,杨琛。

学校似乎很重视这次的选拔,直接告诉他们不要用任何走关系的方法。因为到公司一年,如果公司发现能力与日常工作不符时,便会退回学生,学校还要赔偿六倍的价钱。

易荏在各个方面都很优秀,就是性格不合群,真正进了公司人际关系也是非常重要的。牟晒是成绩很好,人际也很好,但动手能力差,总比别人反应慢半拍。种桉桉最有希望,因为不但各方面优秀,长相也很好。李波儿更是没的说,很稳的一个人。杨琛则是一个虎头虎脑的人,做事认真但没有自己的看法

这些易荏都明白。切入点在种桉桉那。她飞快地找到马非,讲了这件事,用意马非明白。以他爸的势力,办种桉桉是很轻松的。可还让她安安全全的,在大家视线里。他问易荏:“怎么帮你呢?”

易荏歪了一下头,想了想说:“找一些PS技术很强的人,做几张公司一看到就会马上取消她评选资格的照片。”语调是不轻不重,不急不慢的,像是很随意地讲出来的话。

马非当然明白她是什么意思,问:“这样对她以后的路会不会影响太大了?有必要这样绝吗?”易荏猛地抬起头,波澜不惊的大眼睛里透着小小的不被发现的愤怒。

马非看着易荏,不明白易荏到底是怎样的

人,叹了口气:

“我帮你,你等消息。”

【报复】

种桉桉莫名其妙地就被学校通知取消评选资格,后来才知道她的一组照片被人寄到了那家公司,内容极其不雅,公司坚决不让种桉桉进入评选。

就这样稳稳当当地,易荏和李波儿被选中,分数出来的时候,牟晒比平时的考分少了一些,自然直接落选。

易荏哭了,哭得很大声,像个弄丢玩具的孩子,引得路上行人光回头看她。

很长时间的付出也许只是为了某个机会,易荏抓住了这次机会。

这时手机突然不安地响了起来,是马非的,易荏调整好情绪,按下接听键。

“马上来学校对面的面馆找我。”放下电话,易荏很平静,她明白,她要丢掉她所拥有的了。

她飞奔到面馆。人很齐,马非,种桉桉,牟晒都在。还有牟晒的小跟班苏仪。

马非走过来,拉起易荏的手,声音颤抖地问:“接近我,是为了什么?”种桉桉赶紧说:“易荏你可得讲实话啊,他们可什么都已经知道了。”

易荏诧异地看着马非,但也就几秒,很快便恢复了平静。

冷静地缓缓地说:“为了你的势力。”

马非不相信地睁大眼睛,问:“那那天你被人围打?……”

“是我布置的……是我找的人,装作打我的样子,装作正好碰见你。我跟踪了你将近一个月,把你的习惯、爱好记下来,为的就是认识你,走进你的心,因为最初我也不知道会有什

么阻碍,起码你帮我。”

马非的眼睛已经充满了血丝,眼睛死死盯住易荏:“那那天你被扇,也是你……”

易荏的眼泪像坏掉水龙头,一颗接一颗滚落下来,“是我自己扇的自己,种桉桉没有动我,因为我正好看见你走过来。她如果和你关系好了,以后你就不会帮我了,我只能一次断了她的念头。”

“我的笔也是你动的手脚吧?”牟晒大声问。马非、种桉桉都不知情地望向易荏,苏仅更是一头雾水。

此时的马非望着易荏。我以为我懂你,我天真的以为我懂你,想给你温暖,我以为你和她们不一样,我以为我们会是一辈子的朋友可以依赖的朋友,原来,都是我的以为……呵呵。易荏低下头,道:“是,是我,我怕你那天超常发挥,而机会只有一次,我必须一次成功,我把你的笔芯都做了手脚,让它们下水断断续续,而这次考试是完全封闭的,这样既可以影响卷面,又可以影响你的心情,降低做题速度和效率……”

“啪”一声,重重的一巴掌,易荏以为是牟晒,这样心里还会好受些,抬起头是苏仅。苏仅说:“到底牟晒还都不忍心打你,她是你最好的朋友啊。你为了自己,自私自利,利用疼你的这些人,你想过对他们的伤害吗?”连这个从头到尾没参与进来的苏仅都懂了。易荏你懂吗?我懂你,只要你懂。

易荏笑笑说:“我可以喜欢很多人,喜欢你这里,喜欢他那里,但千万别觉得我就喜欢上谁,在乎谁了,我就是这么一个人。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

易荏将眼泪擦干,快速转身向学校跑去。

【请你别恨我】

我叫易荏,是姥姥一手带大的。父母分开,各自有各自的新家庭,当初法院把我判给了妈妈,妈妈大闹,将我推给爸爸,爸爸大恼,说本来我就该是妈妈抚养。就这样,最后妈妈告诉我,现在她挣钱不容易,先把我放在姥姥这里,等她有了新的家庭,过上好日子,再接我回去。我一等就是十六年,到了大三,都没再见过她,只知道她有了新的家庭,姥姥得骨癌都没回来。有时我都很佩服她的狠心。自己的母亲,自己的女儿,她可以抛弃。

如果说,父母是这个世界上最疼你的人,最可以依赖的人,那么你的父母都不要你,丢掉了你,你还能再去选择相信谁?我从来对他们都只有轻蔑,没有想念,只有轻蔑而已。

我急用钱,非常急,姥姥的头发都快掉光了,每次在床上疼得打滚,我躲在角落里一动不敢动,我害怕,我特别害怕。我从没想过,最样的人会离开我,光我的奖学金是远远不够的,所以,我要挣钱。

其实时候,我都准备放弃了,可看到姥姥空洞的眼神和极瘦的腿,心还是会狠下来。

所以说:

马非,我明白你对我的好,但真有对不起。当你那次用手捂住我的双眼时,我不敢再看你,能不能……能不能请你别恨我。

牟晒,很多时候我都问自己,为什么我连你都会下得手去。我打自己,骂自己,但我知道这都抵不上你心里的痛。我很在乎你,真的很在乎你,可为了姥姥,我要变强。请你,别恨我,好不好。

求求你,别恨我……

【七年后】

喜欢大雄是因为他的勇气。《多啦A梦》中,大雄一共被胖虎捧了17次,被老师骂了60

在这个世界上愿意倾听、习惯沉默的人，难得几个，不想再提起那些过往，那些挣扎在梦魇中的寂寞和荒芜，还是交给时间，慢慢淡漠……

青春短笛

——09级45班 点儿

小说榜

次，被妈妈骂了27次，被狗咬了23次，掉进沟里14次。

因为他是我的榜样。

易荏进了公司第四年，连升了三次，凭借的就是她的稳妥和能力，她开辟了一个专属于她自己的名牌——MS, Forever。在国外，打下一片天下。

自从那次对话，牟晒与马非再没见过易荏，只有偶尔听到她在公司里的状况，暗暗为她担忧、开心。

这天，易荏很用心地核对数据，秘书说外面有人找。易荏飞快地将电脑数据保存好，走了出去。

是一男一女，像是夫妻。他们只对易荏说了一句话，易荏的眼泪便再也止不住了，嘴角往下弯着，像个受了委屈的孩子。

“我们一直等你回来。”

我们明白，世界上所有的事最怕的就是心甘情愿。而我们就是这样的无能为力，那真是一段糊涂的日子，我们在乎你，喜欢你，最后决定忘了你，却还是放不下你。我们没想恨过你，只想你，快点回来，好不好。我们已经长大了。

你以为我忘了你们吗？我天天都对自己说，MS, Forever。

——马非，牟晒，我们永远在一起。■

归零

09级13班 自然卷

【倒计时】

她和她平均每天遇见三次。早中晚三次去食堂吃饭的时候各会遇见一次，在课间去卫生间的时候偶尔会碰见一次。但是同大多数人一样，没有交集的她们每一次都是擦肩而过，或低头不语，或谈笑风生。

【计时开始】

她和她的新同桌很聊得来。两个小女生凑到一起就有好多话题，哪怕被老师逮到批评扣分也丝毫不会打击她们热情，经常顶风作案，乐此不疲。彼此都觉得相见恨晚，在新班级中迅速建立起了亲密的关系，每天“出双入对”，“如胶似漆”。

没错，她和她就是之前经过无数次擦肩而过的她和她。

之后的日子，喜怒哀乐酸甜苦辣都有彼此陪伴，同喝一瓶水，同看一本书，同睡一张床，

难过时互相安慰，开心时互相分享，两人的关系越来越近，彼此也多次许诺要做好朋友。这样的日子持续了一年。

现在，计时结束。

【归零】

新学期，她和她被分到不同的班级，两个人难过得说不出话。渐渐地，她和她开始习惯没有对方的日子。

她和她平均每天遇见三次。早中晚三次，去食堂吃饭的时候各会遇见一次，在课间去卫生间的时候偶尔会碰见一次。但是同大多数人一样，她和她从刚开始的有一大堆话要倾诉到微笑着招手再到沉默的擦肩而过。

就像从来没有认识过一样。

【倒计时】

你和他生活在同一座城市，你坐半个小时的公车就可以到他家。你和他同一所学校学

习,只有两层楼的距离。你们有着相似的好,经常浏览同一个网站,因为各自发言都不多,你和他从来不知道彼此的存在。

【计时开始】

周末放假,你回家习惯性的打开电脑挂上QQ,开始浏览那个经常去的网站。这时,你看到一个帖子的最新评论出现了“xx学校”的字眼,那是你所在的学校,出于好奇,你回复了那条评论。让你惊讶的是,他也很快回复了你。来来回回,彼此都知道了对方的存在。最后互留QQ,表示以后常聊。

你和他通过经常聊天对彼此的了解渐渐加深,有相同的喜好甚至有相似的习惯。你的少女情怀开始泛滥,总是觉得这是多么难得的缘分。不知不觉的,你开始对他有了某种微妙的情愫。但是你从来没有见过他的样子,听过他的声音。你每次经过他的楼层时都会驻足,但总是没有勇气迈出那一步。

某一天,他对你说:“我要出国了。”

没有一丝波澜的语气却激起了你心中的千层浪。你不敢失落不能失落因为没有资格失落,最后你在克制着内心的起伏淡淡地说了句:“那保重,加油。”之后匆匆关掉对话框。你连再见也忘了说。

现在,计时结束。

【归零】

那天以后,他的QQ头像再也没有变成彩色。

那天以后,经常浏览的那个网站再也没有他来过的记录。

你不知道他是什么时候离开的,也忘记了当初他为什么出现,你开始放弃寻找他的念头。你和他的生活回归原样,就像从来不知道彼此的存在一样。

【我和每一个你】

上一刻也许还是陌生的面孔,下一刻也许就成为了贴心的朋友。我和每一个你都以不可思议的速度和无比普通的理由重合出或大或小的交集。我们在这不大不小的圈子里上演自己的人生。

与此同时,我们都不得不承认我们谁也抓不住时间抵不过空间,二者其一的改变都会使我们的交集瞬间分崩离析或是缓慢的抽丝剥茧。直至那交集成功归零。

但即使是归零了,记忆仍会存在。在交集归零之后,也许我和每一个你就像从来XXXX一样。但是记忆还是会时不时的自动弹出,理直气壮地证明那段交集的存在。

所以,那“就像从来XXXX一样”也只是“就像”罢了。■



怒放……	在阳光的普照下	生命	迎上温暖的阳光	仰起头	追随阳光的脚步	做朵太阳花	一如那句浴火重生	喜欢挫折后的柳暗花明	一如那句生如夏花	喜欢五彩斑斓的人生	一如那句日光倾城	喜欢阳光灿烂的日子
------	---------	----	---------	-----	---------	-------	----------	------------	----------	-----------	----------	-----------

08级19班 林琳

恋念

永生劫(二)

陈钰

PART 3 不速之客

两人自河畔回城已是月上中天,明府大门紧闭,连灯笼都未留一盏。昭羽无奈之时却见如真眸光一闪,随即就被她拉着绕到了明府后花园处的偏门。

“从大门进不去,就从这里进?”见身侧少女眸光清亮,陆昭羽只觉自己越来越拿这个花样百出的丫头无可奈何,“明伯伯不会训你?”

“放心,他老人家今日不胜酒力,只怕早会周公去了。”如真展颜一笑,伸手握住门锁,玉指翻飞间只听“咔嚓”一声,偏门竟被她轻松推开,“再说了,本小姐走这里可不是一次两次了。”

目送那着了翠缕云衫的娇俏身影渐渐远去,昭羽轻舒一口气方欲离去,却忽觉耳侧劲风呼啸,回眸之时只见一黑衣劲装之人疾风般跃过明家房檐,径自向明府深处掠去!

“来人!”昭羽话音未落,人已追上房檐,“有贼!!”

昭羽武将出身,骑射功夫虽佳,轻功却不属上乘,然面前黑衣人却是身形灵动,步法轻捷,觉察昭羽意图,更是身形翩飞疾如流星,瞬间便消失在明家重重深檐内!

“谁——啊!”

昭羽停步,四下追寻,却几乎在同一刹那,听到少女尖细的声音,不禁大惊失色:“颜颜!”

绿雪含芳簪猝然滑落,三千青丝无力坠地,昭羽俯身将苍白如雪的少女拥入怀中,见她白皙额角乌青刺目,不觉心痛失神:“颜颜!颜颜!”

纤顺睫毛微颤,如真强展星眸一刹紧紧攥住昭羽五指,低声道:“他、他从后花园跑了,我、我……”

一语未尽,拼却气力的如真右手一松,再次浸入无边无际的黑暗。

雕花木窗隙间透入一痕澄澈而苍白的阳光,绣帘垂地的房间内药香氤氲。悠悠醒转的如真只觉掌心温热,抬眸却发现侧坐榻侧的昭羽已经伏在锦被上沉沉睡去,却把她的右手紧紧地攥在掌心。低眉端详少年轩朗眉宇,如真不禁盈盈展颜,浅笑间忽闻房内一声清咳,那清俊瘦削的男子正背对自己负手而立,着了一身青衫,飘逸而磊落。

“司徒伯渊昨夜对明相和陆少将说,小姐今晨定能醒转。”银针在修长的五指中流转出冰冷而夺目的光泽,司徒伯渊悠悠开口,似有笑意云淡风轻,“明小姐果然未令伯渊失望。”

“谢谢司徒先生。”如真微咬了唇,右手微微一紧,伏在锦被上的昭羽瞬间抬头,双眸一亮,惊喜道:“颜颜,太好了,你终于醒了!”

“昭羽哥哥不用担心,我没事……”如真眸光微舒,见司徒伯渊已冲她微点了下颌,掀帘

而去,便细细端详眼前少年,见他眸带血丝,俊朗侧脸略显清瘦憔悴,不禁蹙了眉,“你……一夜没睡?”

“没事……”觉如真指尖微凉,昭羽右手不禁又紧了紧,“只是……昨夜我搜遍了整个芜澜城,打伤颜颜的贼人至今还没有抓到……”

“我记得他是从爹爹书房的方向来的。”如真微闭双眸,竭力回忆,“爹爹可有丢什么东西?”

“没有……”昭羽无奈轻叹,“昨夜明伯伯带人检查过,什么都没有。”

“昭羽哥哥不必着急。”觉出昭羽语气中惆怅失落,如真清甜一笑,牵了他衣袖引他近前,于他耳畔轻声说,“昨夜他伤我的时候,我在他身上下了花解语。”

“什么?”昭羽一惊,却见眼前少女眸光清亮,盈盈浅笑间带了小小的狡黠和自豪。

“是跟那批琉璃银粉一起从天竺国进贡来的,很有意思的东西,爹爹留了一些给司徒先生,我跟他学棋时恰巧发现,好说歹说,才给了我这一点,正好昨天带在身上。”如真轻弹手指,将袖中暗藏的银针拈给昭羽瞧,“我按司徒先生教我的方法,用银针蘸了它刺入那人穴位,三个时辰后他右肘下三寸处就会出现菱花湛露(牡丹品种,呈粉蓝色)的图案,这种功效无药可解,既然那贼人没有出城,昭羽哥哥不如以此为线索继续查找,相信一定能把他捉拿归案!”

“颜颜你……”昭羽微怔,若非亲眼所见,他真未必会相信这是那个素来清新灵动、娇俏可人的大小姐所为,如此心机城府,她到底从何得来?

“昭羽哥哥你愣什么?”说话间,如真已伸手敲上他的眉心,一笑玲珑,“夜闯明府的贼

人,明大小姐岂能轻易放过呢?”

是夜月明星稀,流云清浅,昭羽孤身静伫于明府塔楼之上,挺拔身形于月华中映下清俊剪影,双眸清冷锐利,耀如霜雪。

一阵微风飒飒而过,昭羽忽觉背后脚步轻微,回眸瞬间出手迅如疾风,定睛却见那个娇小玲珑的少女抱着一件缎锦铭袍,正睁着一双明眸怯怯地望着她。

“你来干吗?”昭羽急忙收手,若不是察觉及时,只怕真要掐上如真的咽喉。

“夜这么深,你爬这么高……不会冷?”如真瞥一眼昭羽身上黑衣劲装,将怀里那件缎锦铭袍塞给他,“我来给你送衣服的。”

“……不必。”见如真合手轻呵,昭羽顺手将那件缎锦铭袍裹在她身上,“塔楼离书房很近,而且只有在这里,才能俯瞰到整个明府。”

“你就那么确定他会来?”如真贴上阑干,随了昭羽目光向下望,明府华灯俱灭,一派安谧祥和。

“嗯,一定会。他去明伯伯书房定然意有所图,不过因为被你发现才仓皇离去,今天没有察觉到可疑的人出城,想必他,或是他的同伴一定留在了芜澜,准备冒险,再闯一次明府。”昭羽低转了目光,微蹙了眉,“明伯伯书房里所有的东西已经转移出去……奇怪,他究竟想要拿什么呢?”

昭羽说这话时眸底的睿智沉稳,让如真恍惚间觉得他似乎比自己年长许多。她收回目光,方欲低眉沉思,眸光却猛然一闪,抬手直指向前,高声道:“昭羽哥哥,他来了!”

刹那间,昭羽飞身踏上阑干,身形如风,冲着那轻捷黑影直掠而去。

PART 4 湛露菱花

昭羽先前在书房周围埋伏下无数小厮,是以如真疾步赶到时那里已是一片灯火通明。她拨开人群,正见昭羽摠了那黑衣男子挽起他的衣袖,右肘下三寸处正是一朵菱花湛露,于灯火照耀下,显出十二分的夺目。

“功夫不负有心人,昭羽,辛苦你了。”沉静如水的声音响起,人群中自动闪出一条通路,清俊儒雅的明相携了如真,缓步踱来。

“明伯伯客气,本来便是昭羽份内之事。”见数位小厮已动手擒住黑衣人,昭羽松了双手,冲明相轻施一礼,淡淡一笑。

如真被明相轻拥在身侧,一双明澈眸子却直直地盯着被小厮们摠压在地上的黑衣人,眼眸深处似有火芒炸亮,樱唇微启便是一声清喝:“等等!昭羽哥哥,你用手碰一下他手肘上的图案!”

“……”众人微惊,昭羽一时竟也不知作何反应,见明相颌首应允,犹豫片刻,还是上一步,并了右手二指,向那人裸露的右肘轻轻一拭——

方才那朵活色生香的菱花湛露,经昭羽手指拂过竟模糊成了一团粉蓝色的云雾!

“你是假的!”黑衣人惊慌失措地低头,如真紧紧盯住他的眼睛,高声道,“你根本就没有中我的花解语,那朵菱花湛露是你画上去的,对不对?!”

黑衣人死死地盯住地面,被擒住的双手微微颤抖,显是假面被识破,一时失了应对之策。

“是谁让你来这里替他顶罪?”沉默间明相开口,语调温然,竟是一派云淡风轻,“佛曰众生平等,世上没有任何人比他人微贱。不知少侠是屈尊告诉在下,还是要在下亲自替少侠讨个公道呢?”

“我说……”黑衣人抬头,眉目英挺清明,

竟宛然还是个少年模样,“我若说了,明相可会相信?”

“那是自然。”明相颌首,目光沉静而坚定。

“好……我说……”那少年深吸一口气,沉声道,“指使我来的人,是陆昭羽陆少将。”

少年这一语宛若霹雳惊天,在场众人目光瞬间投向昭羽,昭羽负手而立看似沉静如不起波澜,然漆黑瞳仁深处已是云涛翻卷,茫然而震惊。

“陆少将平素看似超脱于党争之外,其实与小的一样,同是九王麾下之人。昨日陆少将告诉小的,说他要趁七夕之夜明府家宴之时窃回九王同容朔方面的书信,在送明小姐回府之后,伺机从后花园处进入府中,本欲神不知鬼不觉,不想却被明小姐发现,还中了明小姐的花解语……”那少年低眉,声音虽不洪亮,却是分外肯定,“为了从此案中脱身,他命小的今夜在手臂上纹上菱花湛露图案,再次潜入明府以替他落网……”

“哈,哈哈,哈哈哈哈!”

一阵清亮笑声猛然响起,生生将少年打断,如真大步走向昭羽,回身抬手直指少年,清冽眸光里满是轻蔑与讽刺:“你好大的胆子,竟敢诬陷我昭羽哥哥!按你的意思,中了我花解语的,是昭羽哥哥了?”她回身一把拽过昭羽的右手,伸手将衣袖褪下,高声道,“你们看!”

昭羽的眼眸陡然一震。

如真的眸光蓦然凝住。

一片死寂之中,众小厮手中灯光越发明亮耀眼,昭羽的右肘下三寸处,赫然是一朵精致逼真的菱花湛露,栩栩如生,活色生香,在温暖的橙色烛光里,宛若在他的右臂上活生生地开放。

“爹爹,把昭羽哥哥放出来,”如真于晨光熹微中冲进书房,一掌拍在明相案上,“立刻!马上!”

端坐书案侧的明相抬头,眼前女儿只着了件沉香素纱,青丝半挽,显是未曾梳洗就匆匆地冲了进来。他眼神微收,随即低转了目光,冷冷道:“胡闹。”

“我胡闹?你只听信那黑衣人的一面之词就不分青红皂白地把昭羽哥哥扣押起来才是胡闹!”见明相低眉,似未在意方才言语,心急如焚的如真近乎语塞,爽性伸手就要夺下明相掌中书卷——

“慢!”

如真眼眸一颤,怯怯收手之时,听见父亲沉静冷寂的嗓音。

“抢过去之后,一定要好好看看,这上面写了什么。”明相缓缓抬手,将书卷塞进如真掌心。

如真低眉,不觉怔然。父亲递给他的,竟是两封一模一样的书信,题头都是九王,收信之人似是一容朔贵族,信中言语竟涉及近日国策乃至芜澜布防,最令人惊诧的是,这两封信的内容居然完全相同,连字迹都一模一样!

“昨日那黑衣少年供出,七夕那夜陆昭羽并非窃取书信失败,而是调换书信成功。”明相微闭了眸,余音似幽幽轻叹,“与容朔间的书信无意落入他人之手,九王定要想尽办法将它夺回,然麾下谋士却趁机提出这顺水推舟之计……以伪造书信嫁祸九王,足以株连九族。昨夜我们随那黑衣少年彻查了陆昭羽府邸,真正的书信果然还未被交于九王……”

“爹爹,别说了……其实这些……我都、我

都明白……”

如真眸光微颤,嗓音中已带了隐隐哽咽,她低转了目光,似极力掩饰眼神中一痕清光盈盈。

“可是、可是从小我就知道,昭羽哥哥是除了爹爹以外,最疼我的人,他甚至比爹爹还要宠我,无论我提出什么要求,甚至连我自己都觉得有些过分的要求,他都会答应,几乎从来不对我说一个不字……”如真轻咬了下唇,极力压下潮水般漫上的抽泣,“可是现在,他被关押起来了,我可能以后,都见不到他了……爹爹!不管他是谁麾下的人,不管他是好是坏,他起码,他起码曾经对我很好!您就让我去看他一眼,就一眼都不可以吗?”

明相紧闭了双眸,搭于案侧的五指猝然收紧。

如真是家中独女,自幼丧母,并无兄弟姐妹,自己素来公事繁忙,并无闲暇陪伴女儿。明陆两家乃是世交,陆昭羽与如真自幼相识,为人素来爽朗正直、光明磊落,如真七岁那年坠落悬崖失却记忆,唯一记得的人不是爹爹,而是昭羽。本以为这个清俊挺拔的少年值得让女儿托付一生,可谁能想到他居然会被九王收买。这种官场上的尔虞我诈,就算是历经宦海沉浮的自己都觉得眸冷神凉,更何况是未经世事、天真纯净的如真?!

世事无常,风云变幻,其实这世间最复杂难测的,不是万物,是人心。

“罢了,罢了……”明相轻倚了椅背,一声长叹,疲惫而惆怅。

(未完待续)